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 1 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ZX2025-04-31-1

包 号： 第一包

甲 方：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采购人名称)

乙 方： 浙江金汇休闲制品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采购方式)确定浙江金汇休闲制品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1项目(项目名称)的合法中标投标人。甲乙双方同意签署《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1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ZX2025-04-31-1，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合同文件的解释优先顺序以上述文件先后顺序为准。

2. 合同主要标的及数量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中有关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备注
1	12 平米棉帐篷	金土牌	ZM3. 7m×3. 2m (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	2720. 00 元	551 顶	1498720. 00	无
合计				2720. 00 元	551 顶	1498720. 00 元	无

3. 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3.1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捌仟柒佰贰拾圆整(¥1498720. 00 元)。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

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中。

3.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3.3 履约保证金：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4. 合同签订地：陕西西安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见证方）执壹份。在甲、乙及见证方签字盖章，并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 其他约定：见证方只见证合同金额。

甲 方：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乙 方：浙江金汇休闲制品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副 102 号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农业对外综合开发区启潮路 125 号
邮编：710016	邮编：314422
全权代表：(签字) 代刘青	法定代表人：卫金工
	被授权代表：(签字) 张红
电话：029-86320709	电话：0573-87967290
传真：	传真：0573-8796663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宁市长安支行
	账号：1204085109042019077
日期：2025年5月23日	日期：2025年5月23日
见证方：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25年5月23日	

一、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 1 项目 合同编号：ZX2025-04-31-1
2	甲方名称：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甲方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副 102 号 甲方联系人：高老师 电话：029-86320705
3	乙方名称：浙江金汇休闲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农业对外综合开发区启潮路 125 号 乙方联系人：张卫红 电话：0573-87967290/18057375009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海宁市长安支行 账号：1204085109042019077
4	见证方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联系人：行政部 电话：029-88110800-8008
5	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捌仟柒佰贰拾元(¥1498720.00)
6	包装要求：落实《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
7	交货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交货至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渭南库
8	质量保证期：6 年
9	验收方式及标准：验收分为三个阶段，①生产的第 1 件产品、②生产过程抽检 1 件、③入库抽检 1 件，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如果第一次检测不合格，第二次检测数量为 3 件）。第三次抽检，检测报告合格后 1 个星期完成验收。
10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11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12	☐ 违约金约定： ☐ 损失赔偿约定：
13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14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5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 西安 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 西安 （仲裁地）仲裁 ☐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人。

1.3 “见证方”是指采购代理机构。

1.4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5 “货物”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 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文件, 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全部产品, 包括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及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等。

1.6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 乙方承担与货物有关的相关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7 除非特别指出, “天”均为自然天。

2. 合同标的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 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 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 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 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相关规定。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的要求。

3.2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 本保证保持有效。

3.3 如果服务和交付物与合同不符或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证实交付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3.4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5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3.6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3.7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8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4.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4.3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提出货物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5.2 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指控侵犯其专利权、

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各采购人答辩，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

5.3 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设计、施工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有保护甲方著作权的义务，并对在设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的相关秘密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设计文件、成果另作其他商业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设计文件用于其他项目工程的建设，不得用于与本协议无关的工程。发生此类情况时，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6. 权利瑕疵担保

6.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6.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6.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 保密义务

7.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8. 履约保证金

8.1 乙方应以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8.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8.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8.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交货与验收

9.1 交货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9.2 交货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9.4 货物的包装：符合出厂规范及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包装完整无破损，防雨、防潮等各种符号标识清楚，进口设备应具有原产国标识且标识清楚。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进行记录。

9.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9.6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及时履行验收手续。

9.7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9.8 在履约验收环节，乙方须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环保要求出具检测报告。

10. 违约责任

10.1 质量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

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0.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0.5%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0.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 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

以赔偿。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 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 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 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2.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 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 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诉讼应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及诉讼费等与仲裁或诉讼活动相关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2.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 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 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合同修改或变更

13.1 如无重大变故,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3.2 如确需变更合同, 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

一部分。

13.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4. 合同中止

14.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5. 终止合同

15.1 若出现如下情形,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货物或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出现两次服务达不到承诺标准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6.2 该终止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其他终止合同情况

17.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

补偿。

17.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0. 合同语言

20.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20.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21. 合同生效

21.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2. 合同效力

22.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法律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力。

23. 检查和审计

23.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3.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ZX2025-04-31

浙江金汇休闲制品有限公司：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于 2025年05月09日就 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1（项目编号：ZX2025-04-31） 进行 公开招
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12平米棉帐篷
中标(成交)金额(元)	2,720.00
合计金额(大写): 贰仟柒佰贰拾元整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救灾专用 12 m² 棉帐篷技术文件

1. 技术要求范围

本技术要求规定了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本技术要求适用于以天蓝单面涂敷 PU 防水阻燃涂层布为面料，用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为保温材料，阻燃涤纶平纹绸为里布，灰色双面淋膜聚乙烯涂层布为地铺等主要材料缝制篷体、棉内胆和地铺，与焊接钢管为框架组合而成的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的订购、生产与验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技术要求。

GB/T 3923.1 纺织品织物拉伸性能第 1 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条样法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GB/T 4669 纺织品机织物单位长度质量和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

GB/T 4744 纺织品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静水压法

GB/T 5455 纺织品燃烧性能试验垂直法

GB/T 6836 缝纫线

GB/T 6892 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挤压型材强度测定方法

GB/T 8427-2008 纺织品色牢度试验耐人造光色牢度：氙弧

GB/T 12672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 (ABS) 树脂

GB/T 16988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GB/T 19976 纺织品顶破强力的测定钢球法

GB/T 20118 一般用途钢丝绳

GB/T 35762 纺织品热传递性能试验方法平板法

FZ/T 01010 涂层织物涂层粘附强度测定方法

FZ/T 01063 涂层织物涂层剥离强力的测定

FZ/T 65002 特种工业用绳带 物理机械性能试验方法

JSB 9.2 絮片抗拉强度的测定

JSB 9.3 絮片单位面积质量、压缩弹性率及蓬松度的测定

JSB 40.1~JSB 40.2 军用锦丝起绒搭扣带扣合强度和撕揭强度的测定方法

QB/T 2173 尼龙拉链

QB/T 3826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 (NSS) 法

YB/T 5058 弹簧钢、工具钢冷轧钢带

YB/T 5294 一般用途低碳钢丝

3. 要求

3.1 样式及主要尺寸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为长方形双坡面直墙建筑样式。一端山墙开门，门上正中有风斗，另一端山墙对应位置有烟囱口，两侧墙各开两个窗户，整体帐篷通过拉绳连接三角桩固定。其样式、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1 及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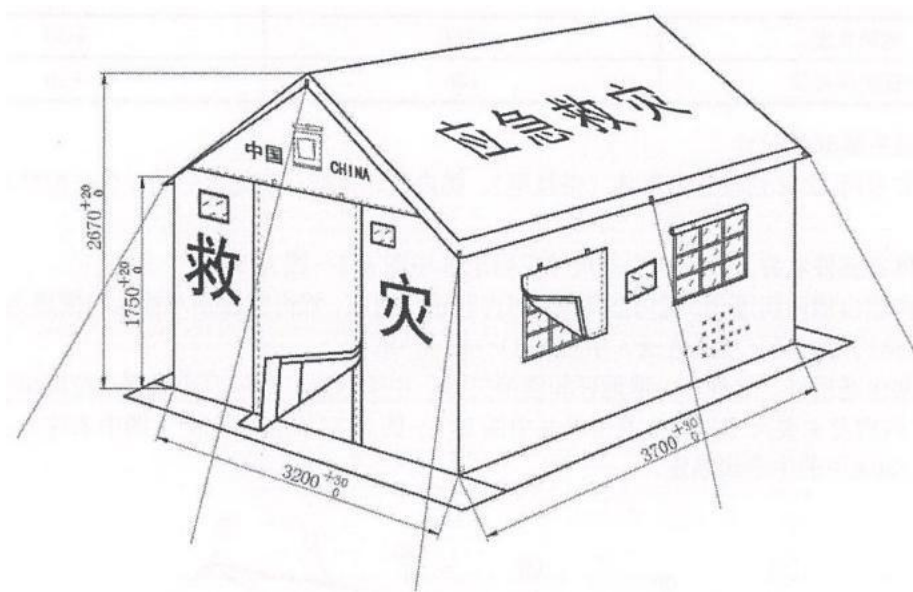


图 1 样式、结构及主要尺寸

表 1 成品各部位主要尺寸

单位：毫米

部位(件)名称	成品尺寸	极限偏差
篷体长度	3700	+30 0
篷体宽度	3200	+30 0
侧墙高度	1750	+20 0
脊顶高	2670	+20 0
篷顶沿宽度	100	±5
门口高度	1800	±20
门口宽度	800	±10
门帘高度	1930	±20
门帘宽度	980	±20
窗口高度	600	±10
窗口宽度	800	±10
窗帘高度	710	±10
窗帘宽度	910	±20
窗口下边距地面高度	1000	±20
烟囱口中心距地面高度	2150	±30
软玻璃帘宽度	880	±5
软玻璃帘高度	680	±5
培土帘宽度	200	+10
地铺长度	3700	+40
地铺宽度	3200	+30
地铺侧墙高度	150	+10

3.2 结构及主要部件尺寸

- 3.2.1 救灾专用 12m2 棉帐篷由篷体(带拉绳)、棉内胆、框架、地铺及配件(含三角桩)五部分组成。
- 3.2.2 篷体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 图 A.1~ 图 A.9。
- 3.2.3 棉内胆由棉内胆篷顶、棉内胆侧墙、棉内胆山墙组成，棉内胆篷顶与棉内胆侧墙为整体结构，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 图 A.11~图 A.19。
- 3.2.4 框架由通用杆、立杆、山墙地杆和端架三通、中架四通、地杆四通及钢丝拉绳组件组成，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2 及附录 B 中 图 B.1~ 图 B.8 (单位为毫米)。图中未注公差尺寸公差按 GB/T1804 中的中等级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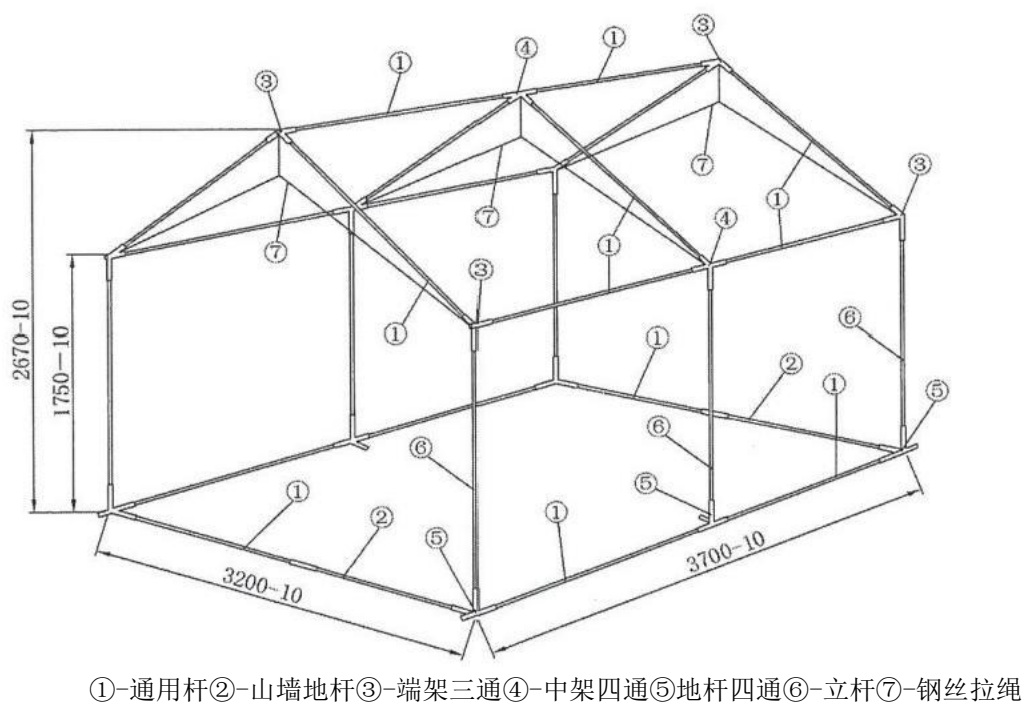


图 2 框架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 3.2.5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 图 A.10。
- 3.2.6 各配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C 中 图 C.1~图 C.8。
- 3.3 材料规格

主辅材料规格、质量要求与用途见表 2。

表 2 主辅材料规格、质量要求与用途

材 料			用 途
名 称	规 格	质 量 要 求	
PU涂层布	333dtex×333dtex涤纶长丝	附录D及标样	单篷体、垫布、分包装袋、配件袋等
双面淋膜聚乙烯编织布	单位面积质量≥120g/m²	附录F	地铺布
涤纶防水帆布	28×2/28×2	附录G	内包装袋布
铝合金管	6005 T6 Φ25 mm×1.8mm	图B.1~B.3及GB/T 6892	通用杆、地杆、立杆
	6005 T6 Φ28 mm×1.0mm	图B.3及GB/T 6892	地杆接头套管
焊接钢管	Q215 Φ28mm×1.0mm	附录B中图B.4~B.6及 GB/T13793	端架三通、中架四通、地杆四通

天蓝尼龙拉链	8号	平拉强力 $\geq 600\text{N}$ 拉头拉片结合强力 $\geq 250\text{N}$	侧墙与山墙结合 包装袋
天蓝锦丝搭扣带	宽度40mm	扣合强度 $\geq 7.0\text{N}/\text{cm}^2$ 撕揭强度 $\geq 1.3\text{N}/\text{cm}$	门、窗结合、山墙与侧 墙结合等
钢丝	Q 195~Q 235 $\Phi 6\text{mm}$	YB/T 5294	篷杆固定框
钢丝拉绳	$\Phi 4\text{mm}$, 外包PVC管	GB/T 20118及 附录B中图B. 8	连接固定框架
紫铜管	T2、T3内径 $\Phi 10\text{mm}$, 壁厚1.0mm T2、T3内径 $\Phi 8\text{mm}$, 壁厚1.0mm	GB/T 1527	夹固竖钢丝拉绳 夹固横钢丝拉绳
本白涤纶包芯绳	$\Phi 8\text{mm}$	断裂强力 $\geq 3000\text{N}$	固定帐篷用拉绳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300g/m ²	附录E及标样	棉内胆
本白阻燃涤纶平纹绸	80g/m ²	表3及标样	棉内胆里面料
天蓝涤纶缝纫线	29.5tex $\times$ 3 14.8tex $\times$ 3	GB/T 6836	缝制单篷体、包装袋
灰色涤纶缝纫线			缝制地铺
白涤纶缝纫线			棉内胆拼接
白涤纶缝纫线			绗缝棉内胆
热封胶条	PVC或PU胶条宽度 $\geq 25\text{mm}$	厚度 $\geq 0.1\text{mm}$ (见标样)	热封覆盖缝合针眼
天蓝涤纶线带	28 $\times$ 2/19mm $\times$ 0.5mm	断裂强力 $\geq 400\text{N}$	框架捆扎带
	28 $\times$ 4/22mm $\times$ 1.0mm	断裂强力 $\geq 800\text{N}$	窗格带、包装袋捆扎带、 插袋包边
	28 $\times$ 4/28mm $\times$ 2.0mm	断裂强力 $\geq 1800\text{N}$	地杆束紧带、提手带 包装袋束紧带
	28 $\times$ 4/50mm $\times$ 1.8mm	断裂强力 $\geq 2500\text{N}$	缝制带管三角环
本白涤纶网眼布	55dtex/24f	顶破强力 $\geq 150\text{N}$ 及标 样	窗纱
带管三角环	Q 195~Q 235 $\Phi 4.0\text{mm}\times 48\text{mm}$	YB/T 5294及 附录C中图C. 2	拉绳固定帐篷
活动三节环	Q 195~Q 235 30mm $\times$ 19mm	YB/T 5294 及附录C图C. 3	地杆束紧带, 包装束紧 带
半圆头空心铆钉	$\Phi 5\times 32$ 不锈钢	见标样	山墙地杆
ABS树脂	注塑型	GB/T 12672及 附录C中图C. 4、图C. 5	烟囱口板、风斗
角铝	6005 T6 30mm $\times$ 30mm $\times$ 3mm	GB/T 6892见 附录C中图C. 1	三角桩
弹簧钢	T8A、65Mn、t0.5mm 宽度 8.5mm	YB/T 5058—2005 及 附 录 B 图 B. 7	弹簧卡
铝篷圈	1060、1050A 28#, 内孔径 $\Phi 13\text{mm}\pm 3\text{mm}$ t 0.4mm~t 0.5mm	GB/T 3880.1 及标样	穿内胆捆扎带、地铺
橡塑桩头	桔红色、柔软型	附录 C 中图 C. 6	三角桩桩头
PVC 透明塑料片	t 0.36mm	标样	国旗插袋、软玻璃
编织布	复膜型	拉伸强力 $\geq 800\text{N}/5\text{cm}$ 经、纬密 ≥ 40 根/10cm	单篷体、框架外包装

		单位面积质量≥90g/m	
*缝包绳	Φ2mm 二股	断裂强力≥200N	缝包，或用拉链封包
捆包绳	Φ7mm 三股	断裂强力≥1400N	外包装捆扎
注：标样是由采购方发放或由生产企业报送经采购方批准的标准实物样品。*若采用拉锁封口包装袋，可不用缝包绳。			

3.4 篷体外观质量

3.4.1 篷体面料和地铺布应符合附录 D 和附录 F 的规定，面料颜色为天蓝色，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9—4049, 涂层颜色为深灰色，潘通色卡号 PANTONE 为 18-4005, 地铺布颜色为灰色，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5—4101, 包装袋材料应符合附录 G 的规定，颜色为天蓝色，色相及织物组织应符合合同规定的标样。篷体、包装袋各部位色差不低于 GB/T 250 规定的 3 级。

3.4.2 篷体上白色的印字应端正、清晰、色度饱满、牢固，不得露底色，不得脏污。做防水性能试验时，不得有褪色、掉色和流淌油墨现象。篷体应平展、整洁，表面污迹面积不得大于 100mm²，限五处，污迹面积小于 50mm² 的不计，但不得密集。

3.4.3 缝制部位返工修复残留针眼长度不得超过 100mm, 非缝制部位不得有残留针眼。

3.4.4 保温材料的颜色为本白，颜色及外观应符合合同规定的实物标样。保温材料应厚薄均匀，不得有污渍、破洞等疵点。

3.4.5 阻燃涤纶平纹绸颜色为本白，外观应符合合同规定的实物标样。

3.4.6 篷体与框架组装、松紧适宜，不得过松、过紧。

3.5 篷体缝制质量

3.5.1 缝纫部位表面应平展、整洁、线迹顺直、针码均匀，各配件定位准确。

3.5.2 缝制针码各大片拼幅部位的明线 9 针/30mm~11 针/30mm, PVC 透明塑料片(软玻璃)部位缝制针码 5 针/30mm~7 针/30mm, 其他部位的明线 8 针/30mm~12 针/30mm, 起止针须重缝三道或四道线，长度不少于 10mm。断线接头处须重缝 20mm~30mm。

3.5.3 拼幅采用双针折边缝合或包复缝合两道线，水平拼接时拼缝朝下。各部位拼接不得经纬混拼。

3.5.4 各缝制部位应缝制牢固，不得有开线、断线、跳线、破损、死折、皱折、返线、残留针眼、出套、毛漏、下炕(掉道、塌边)等缺陷。

3.5.5 篷顶的缝制部位及门、窗上沿内表面缝制部位，应做热合贴膜 PVC 或 PU 胶条防水处理。贴膜应牢固、平整、直顺、搭接到位，不得有残留胶条、贴膜不牢、偏歪等缺陷。

3.6 棉内胆缝制

3.6.1 棉内胆选用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棉内胆的面布和里布均为阻燃涤纶平纹绸，棉内胆的保温材料用阻燃涤纶平纹绸两面包裹后绗缝，绗缝间距应在 100mm~150mm 范围内。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绗缝针码密度在 4 针/30mm~6 针/30mm。

3.6.2 棉内胆不得横竖混拼，里布不允许毛边搭接绗缝。缝合应平展，不得有明显的参差不均、扭皱等缺陷。

3.6.3 棉内胆绗缝应规整，不得有开线、断线等缺陷。绗缝跳线、浮线、漏缝每处不得超过 90mm，累计不超过五处。

3.6.4 棉内胆篷顶与棉内胆侧墙为整体结构，棉内胆篷顶部位与棉内胆山墙的两斜边缝合成一体。棉内胆侧墙两边沿内表面边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的圈面，棉内胆山墙两竖边外表面边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的钩面，两者相互扣合形成侧墙压山墙结构。

3.6.5 棉内胆篷顶、侧墙、山墙及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规格尺寸应与篷体各位置相对应一致,偏差不得大于15mm。

3.6.6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门帘、窗帘、烟囱口帘、风斗帘及各开口边缘应包边缝合,不得外露毛边,包边材料为阻燃涤纶平纹绸。

3.6.7 棉内胆开门山墙的门口正上方开风斗口,棉内胆无门山墙正上方开烟囱口。

3.6.8 棉内胆侧墙的窗口有间距均匀交叉点连接的横压竖“井”字形窗格带,窗格带交叉处正方形缝合。棉内胆面窗口下沿缝制向下开启的软玻璃和棉窗帘,软玻璃里侧三边和外侧上边的缝制宽40mm锦丝搭扣带,棉窗帘的上边缝制宽40mm锦丝搭扣带,见附录A中图A.17。棉内胆里窗口下沿缝制宽40mm锦丝搭扣带圈面,见附录A中图A.18。

3.6.9 棉内胆与框架的连接,按照篷体山墙、侧墙与框架立杆连接处缝制捆扎带的位置,在棉内胆的山墙、侧墙对应位置铆合铝篷圈。并应保证篷体各部位捆扎带可穿过棉内胆铝篷圈与框架各杆件捆扎牢固。

3.6.10 棉内胆山墙与侧墙的四点缝合部位,在山墙部位加垫布,见附录A中图A.11、图A.13。

3.7 篷体缝制

3.7.1 篷顶面四角位置有向外45°角缝制的拉绳袈,四边中心位置有垂直向外加一层垫布缝制的拉绳袈。拉绳袈上缝制带管三角环,缝制方法见附录A中图A.1,缝制垫布的线迹部位内表面需贴胶条。

3.7.2 篷顶四边均有双层面料宽100mm的篷檐,在距篷檐外沿10mm处缝制一道缝纫线。篷顶与侧墙、山墙的结合用双针缝合成一体,见附录A中图A.1。

3.7.3 篷体侧墙与山墙的结合为侧墙压山墙结构,用8号双片拉头闭尾尼龙拉链和宽度为40mm的锦丝搭扣带连接,见附录A中图A.2和图A.8。

3.7.4 窗帘上沿外侧有两点环袈,窗帘内侧环袈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捆扎牢固、方便卷起固定为宜。窗口两侧缝制8号单拉头闭尾尼龙拉链与窗帘缝制的拉链封闭,窗口下沿缝制宽度40mm锦丝搭扣带圈面与窗帘的锦丝搭扣带钩面扣合,见附录A中图A.9。

3.7.5 窗口有间距均匀交叉点连接的横压竖“井”字窗格带,窗格带交叉处正方形缝合,窗格带压缝在窗纱外侧。窗口内四边缝制涂层面向外的贴边,下沿缝制宽40mm钩面锦丝搭扣带钩面,见附录A中图A.8。

3.7.6 门帘上沿外侧有两点环袈,内侧在环袈的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捆扎牢固、方便卷起固定为宜。门帘内两侧缝制宽40mm锦丝搭扣带圈面和8号双片拉头闭尾尼龙拉链与门口外两侧缝制的锦丝搭扣带钩面及尼龙拉链连接。见附录A中图A.2和图A.6。

3.7.7 框架与篷体山墙、侧墙的结合用捆扎带固定。篷体侧墙内上沿部位均布四点捆扎带,六根立杆中间部位均布三点捆扎带,见附录A中图A.3、图A.5、图A.8,捆扎带长度以适于捆扎固定为宜。

3.7.8 开门山墙中心距地面2150mm正上方处有风斗,无门山墙对应位置有一个烟囱口。风斗、烟囱口为外贴袋形式,贴袋可插入风斗、烟囱口板。烟囱口板、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C中图C.5和图C.6。风斗、烟囱口板外有单帘,单帘上沿中心位置有环袈,内侧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方便卷起固定为宜,下端用锦丝搭扣带固定。结构、缝制方法及规格尺寸见附录A中图A.2、图A.4。

3.7.9 篷体山墙内侧、侧墙内侧下沿与地杆的结合用钉缀活动三节环的28×4/28mm×2.0mm线带固定拉紧地杆,活动三节环的焊口应外露。每面山墙缝制四个,每面侧墙缝制四个,线带的缝制应与单篷体成一体,缝制位置见附录A中图A.3、图A.5和图A.8。

3.7.10 地铺尺寸为3700mm×3200mm,起墙高度150mm,起墙在门口处开口,开口处均布缝三条捆扎带与门地杆固定。地铺起墙上沿外侧缝制一圈宽度40mm锦丝搭扣带钩面,与棉内胆山墙、围墙对应部位缝制的锦丝搭扣圈面扣合,见附录A中图A.10、图A.11、图A.13和图A.17。

3.7.11 篷体下沿四周需分别缝制宽度 200mm 的培土布，侧墙的培土布与山墙的培土布相互垂直搭 接。培土布外沿需折边或卷边缝制。

3.7.12 山墙与侧墙的四点缝合部位，在山墙上加垫布，见附录 A 中 图 A.3 、图 A.5。

3.7.13 帐篷门口右侧“灾”字上方缝制编号插袋，距门上口延长线 100mm,距门口 100mm。插袋面 材料采用厚 0.36mmPVC 透明塑料片，插袋四周用 28×4/22×1 天蓝涤纶线织带包边。插袋尺寸 为长 320mm×宽 240mm。三面距边 2mm 压明线一道，插袋右侧预留开口不扎缝纫线，见附录 A 中图 A.2。

3.8 框架及金属配件

3.8.1 框架各杆件连接采用三通和四通插管结构，相互插接应配合到位，见图 2。中架四通和端架 三通用外包 PVC 的钢丝拉绳穿过固定环后，用紫铜管压合固定组成套件。紫铜管压合部位钢 丝绳上 的 PVC 包覆层应除去，以确保压合强力。钢丝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2 及附录 B 中图 B.8。

3.8.2 框架各杆件铝合金管两端口及弹簧卡装配孔应去除毛刺。

3.8.3 框架各杆件两端装配的弹簧卡应牢固，弹簧卡装配应松紧适度。山墙地杆需配弹簧卡，立杆 不配弹簧卡。

3.8.4 固定框喷塑前需经去毛刺、除油、除锈、磷化处理后再进行喷涂环氧树脂粉末涂料处理，颜 色为乳白色，漆膜应饱满、光洁、均匀、牢固，不得有露底、裂纹等缺陷。

3.8.5 注塑件不允许有缩松、缩孔、冷隔、裂纹、凹陷、飞边、变形等缺陷。

3.8.6 带管三角环、弹簧卡需经电镀锌及钝化处理。三角桩需进行去毛刺处理，颜色为金属本色。

3.9 辅料

3.9.1 所有绳头、捆扎带带头应热熔或粘胶处理，不得脱纱、散头。

3.9.2 拉绳外观规整、圆滑，不得有严重的扭股、断股、粗细不匀、脏污、油污等缺陷。

3.9.3 线带宽窄一致，薄厚均匀，表面整洁，不得有明显断经、乱经、稀弄、跳花、污斑等缺陷。

3.9.4 拉链、锦丝搭扣带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3.10 理化性能

3.10.1 面料及地铺布织物组织、规格及性能指标要求应分别符合附录 D 和附录 F 的规定。

3.10.2 包装袋材料规格及性能指标要求应符合附录 G 的规定。

3.10.3 涤纶平纹绸应符合表 3 的规定，保温材料性能应符合附录 E 的规定。

表 3 里布主要性能要求

材 料 名 称	断裂强力 N/50mm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阻燃性能	
	经向	纬向		损毁长度 mm	续、阴燃时间 S
本白阻燃涤纶平纹绸	≥380	≥300	≥80	≤150	≤15

3.10.4 框架喷塑件及电镀锌配件的性能应符合表 4 的规定。

3.10.5 涤纶网眼布技术要求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4 喷塑件及金属配件性能要求

部 件 名 称	项 目		指 标
喷塑件	规格规格， mm	外径	28±0.40
		壁厚	1.0±0.10
	喷塑漆膜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96h,膜层不起泡、不脱落，无锈斑
电镀锌配件	锌镀层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48 h,主要表面无锈斑

3.10.6 帐篷防雨性能按附录 I 的规定试验时，30min 篷体部位不得有渗水现象。

3.10.7 编织布、拉链和缝包绳、捆包绳的物理性能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3.10.8 PVC 或 PU 胶条粘附强度不得低于 6N/cm。

3.10.9 铝合金管性能应符合附录 H 的规定。 4 试验方法

4.1 材料检验

各种材料进厂后或使用前应按表 2 的规定检验。

4.2 外观检验

4.2.1 检验条件

在天然散射光或无反射光的白色透射光线下进行,光的照度不得低于 300lx (相当于 40W 日光灯下距离 500mm 处的光照度)。

4.2.2 检验方法

外观质量的检验以目视观感和手感检验,并与合同约定的标样比照检验。

4.2.3 颜色检验

主辅材料的颜色按 GB/T 250 的规定与合同约定的标样比照检验。

4.3 尺寸检验

成品尺寸的检验用精度 1.0mm 的卷尺测量。框架杆件外径、壁厚和各配件的检验用精度 0.02mm 的游标卡尺检验。

4.4 理化性能检验

4.4.1 面料规格及性能的检验按附录 D 的规定,地铺布织物检验按附录 F 的规定。

4.4.2 保温材料的检验按附录 E 的规定。

4.4.3 阻燃涤纶平纹绸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GB/T 3923.1 的规定。

4.4.4 阻燃涤纶平纹绸单位面积质量的检验按 GB/T 4669 的规定。

4.4.5 阻燃涤纶平纹绸阻燃性能的检验按 GB/T 5455 的规定。

4.4.6 金属配件镀锌层耐腐蚀的检验按 QB/T 3826 的规定。

4.4.7 拉绳、捆扎带、窗格带、捆包绳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FZ/T 65002 的规定,编织布拉伸强力的检验按 GB/T 3923.1 的规定。

4.4.8 锦丝搭扣带扣合强度和撕揭强度的检验按 JSB 40.1~JSB 40.2 的规定。

4.4.9 帐篷防雨性能的试验按附录 I 的规定。

4.4.10 PVC 或 PU 胶条粘附强度的检验按 FZ/T 01010 的规定。

4.4.11 尼龙拉链平拉强力和拉头拉片结合强力的检验按 QB/T 2173 的规定。

4.4.12 包装袋材料的检验应按附录 G 的规定。

4.4.13 铝合金管的检验按 GB/T 228.1 的规定。

4.4.14 涤纶网眼布弹子顶破强力的检验按 GB/T 19976 的规定。

4.5 标志与包装检验

产品标志与包装质量的检验按 5.1 和 5.2 的规定。

5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5.1 标志

5.1.1 产品标志

5.1.1.1 帐篷顶坡两面居中均匀排列在距篷顶左、右边 450mm~500mm 内印刷“应急救灾”字样,笔划粗细为 50mm,字体尺寸高 450mm。

5.1.1.2 面向门时,门左、右两侧居中,分别印“救”、“灾”字样,字底距地面 800mm,字体尺寸高 500mm,笔划粗细 50mm。

5.1.1.3 两侧墙距地面 250mm~300mm、在右窗下居中位置长 700mm、高 400mm 的范围内,居中均匀排列印刷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生产年月、承制单位名称承制、×××××监制。当承制单位名称较长时,允许排成两行,字体尺寸高 50mm。字体规定,生产年月为宋体字,其余内容为黑体字。示例 见图 3。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

XXXX 年 XX 月

承制单位名称承制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监制

图 3 产品标志式样

5.1.1.4 印刷用油墨为织物油墨。印刷字迹清晰、工整、布局合理。

5.1.2 包装标志

5.1.2.1 一体化包装，内包装袋的一个侧面根据包形大小印刷内包装标志，印刷内容为：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1 顶、质量、体积(长×宽×高)、生产日期、“共 1 包”、承制单位承制及监制单位监制。其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铝合金杆件)及承制单位承制、监制单位监制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工整。示例见图 4。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

数量：1 顶 质量：××kg

体积：××m×××mm×××mm

生产日期：××××年×月共 1 包

××××××承制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监制

图 4 包装标志式样

5.1.2.2 外包装编织布的两个侧面的居中位置印刷标志，印刷标志内容见图 4。外包装袋两个端面，印刷仓储码垛标志，印刷内容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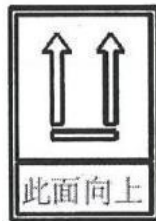


图 5 码垛标志

5.1.3 其它标志

5.1.3.1 帐篷配置编号插袋。帐篷门口右侧“灾”字上方配置编号插袋，使用过程中放置编号。

5.2 包装

5.2.1 一体化包装

5.2.1.1 帐篷内包装袋用 28×2/28×2 天蓝色涤纶防水帆布缝制，两端面内衬硬质防碰撞缓冲材料。杆件与篷体集合包装，杆件置于分包装袋底部，篷体、地铺折叠后置于杆件上置于分包装袋内，分包装袋尺寸为 1810mm×350mm×210mm(长×宽×高)。棉内胆经真空压缩套上筒形编织袋后，置于杆件篷体分包装袋上方。杆件连接件单独置于小包装袋内，同配件袋一起放在棉内胆一端置于内包装袋中。见附录 A 中图 A.22。内包装袋的外形尺寸 1830mm×430mm×430mm(长×宽×高)。包装袋的开口长度为 430mm+1830mm+430mm。包装袋侧面缝制两条 28×4/28mm×2.0mm 天蓝涤纶线带为束紧带和活动三节环，两条束紧带应从包装袋底部兜过，两条束紧带中间距为 800mm。

5.2.1.2 外包装用塑料编织布缝制，缝线不得少于两道线，袋的端面开口，用拉链封口。用 Φ7mm 捆包绳捆扎两道成“II”形，每道两条绳并排，捆扎应牢固、严紧，外包装外观应方正平展。

5.2.1.3 一体化包装袋内需放入产品的检验单、产品包装单和帐篷使用说明书各一份。检验单样式见图 6, 其“检验单”、“产品名称”、“品等”、“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

位名 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规格为 B5 纸的 1/4, 字体大小适宜。帐篷使用说明书需 注明帐篷组装、拆卸方法等内容。产品包装单式样见附录 M, 帐篷使用说明书见附录 N。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12m ² 棉帐篷
品等	合格品 1 顶
生产日期	年 月
检验人员	(检验人员工号)
承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图 6 检验单样式

5.2.2 另行包装

当订购方对包装形式另有要求时，按订购方要求执行。

5.3 运输与贮存

5.3.1 包装件在运输、贮存中严禁露天堆放，不得日晒雨淋。搬运、装卸过程中严禁抛摔。

5.3.2 贮存包装件的仓库应通风干燥，相对湿度不得超过 80%。 6 检验规则

6.1 基本原则

6.1.1 承制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应按 3.3 的要求选用原材料、杆件及配件，并应周期性检验；对半 成品、成品应逐个检验，符合，并符合 3.4-3.10 的要求。

6.1.2 成品验收重点是成品加工质量、包装标志以及不受加工和包装影响的部分主要材料关键性能 抽验。成品的外观质量和内在质量应符合表 5 和表 6 要求。

6.2 抽样

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检验数量为 1%。原材料、杆件及配件理化性能的检验按实际需要取样。

6.3 检验项目

6.3.1 外观质量

6.3.1.1 外观检验内容及要求

按 3.1、3.2、3.4~3.8、5.1、5.2 条要求逐项检验，可按照表 5 规定

表 5 外观检验

检验项目	要求	主要检验内容
样式及主要尺寸	3.1、3.2	样式及成品主要规格尺寸
颜色、缝制、外观等	3.4、3.5、3.6、3.7	颜色、色差、篷体缝制及外观
框架及金属配件	3.8	框架外观及焊接、金属配件外观、尺寸
辅料	3.9	拉绳、绳头及带头、拉链、搭扣、胶条宽度
包装及标志	按照 5.1、5.2 中相关外观规定	标志内容及规格、印字、包装规格、牢固性、检 验单、使用说明书、包装单

6.3.1.2 缺陷划分

外观不符合附录 0 规定的技术要求，即构成缺陷，按其不符合标准和对产品使用性能及外观影响的程度记录缺陷程度和数量，缺陷分类表见附录 0。轻缺陷指不影响使用功能的缺陷；重缺陷指通过 换件小修可排除的缺陷；严重缺陷指影响帐篷使用功能应返厂维修的缺陷。

a) 严重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严重影响产品使用性能、严重影响产品外观的缺陷； b) 重缺陷：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不严重，但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的缺陷； c) 轻度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较小的缺陷。

6.3.1.3 单件样品外观质量评定

按 6.3.1.2 对单件样本进行外观质量评定，如缺陷数符合以下要求则判该件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严重缺陷=0, 重缺陷=0, 轻度缺陷≤12, 或严重缺陷=0, 重缺陷=1, 轻度缺陷≤7

6.3.1.4 批量外观质量评定

按 6.2 抽取的每个样品按 6.3.1.3 进行单件评定，如果不合格样本数不超过 10%, 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

6.3.2 成品内在质量

6.3.2.1 内在质量检验项目

成品和材料内在质量的检验按照表 6 规定进行。

6.3.2.2 内在质量评定

样品内在质量全部达到 6.3.2 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作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6.4 入库批质量评定

对入库批产品按 6.3.1 和 6.3.2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表 6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合格判定条件

部件	检 验 项 目		技术要求	检测方法
成品	防雨性能		30min 不渗漏	附录 I
涤纶 PU 涂层布	断裂强力, N	经 向	≥2000	GB/T3923. 1
		纬 向	≥1500	
	撕破强力, N	经 向	≥80	GB/T3917. 3
		纬 向	≥60	
	*阻燃性能	损毁长度, mm	≤200	GB/T 5455
		续、阴燃时间, s	≤20	
		熔融滴落物	不得引起脱脂棉 燃烧或阴燃	
	耐光色牢度, 级		≥4	GB/T 8427-2008 方法 3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300	JSB 9. 3
	单孔中空涤纶短纤维含量, %		≥60	GB/T 16988
	保温性能, CLO		≥1. 5	GB/T 35762
包芯绳	断裂强力, N		≥2500	FZ/T 65002
铝合金管	规格	外径	25±0. 38	直尺、卡尺
		壁厚	1. 8±0. 23	
焊接钢管	规格	外径	28±0. 40	直尺、卡尺
		壁厚	1. 0±0. 10	
注：有*的项为选择项，根据实际情况选测。				

6.5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 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 可申请收货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 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检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 但实际查出的不符合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 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 收货方视情况责令供货方全部整改 或作返工处理。物资检验合格后, 收货方出具验收单。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篷体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A.1 篷体篷顶

篷体篷顶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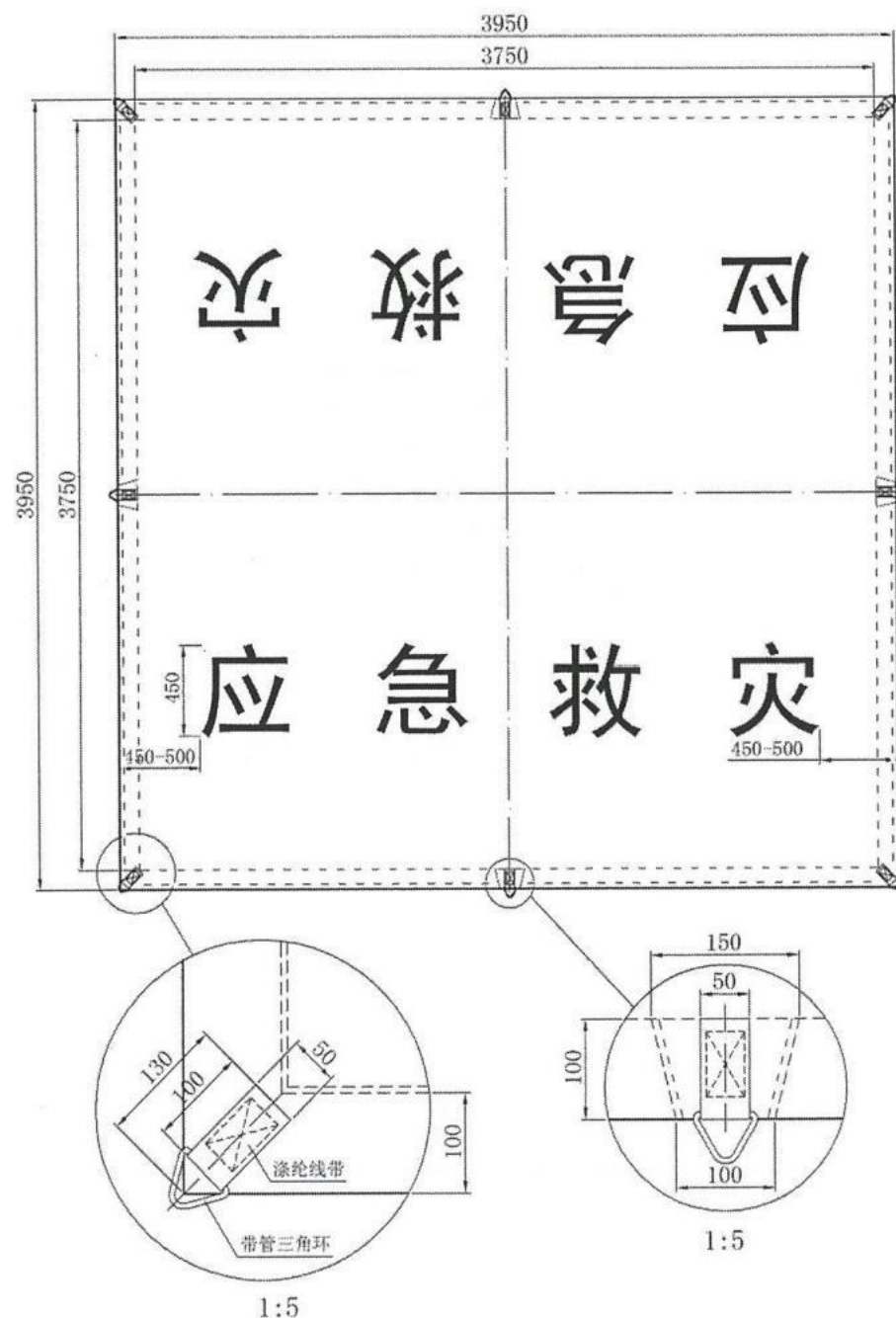


图 A.1 篷体篷顶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2 篷体开门山墙

篷体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2。篷体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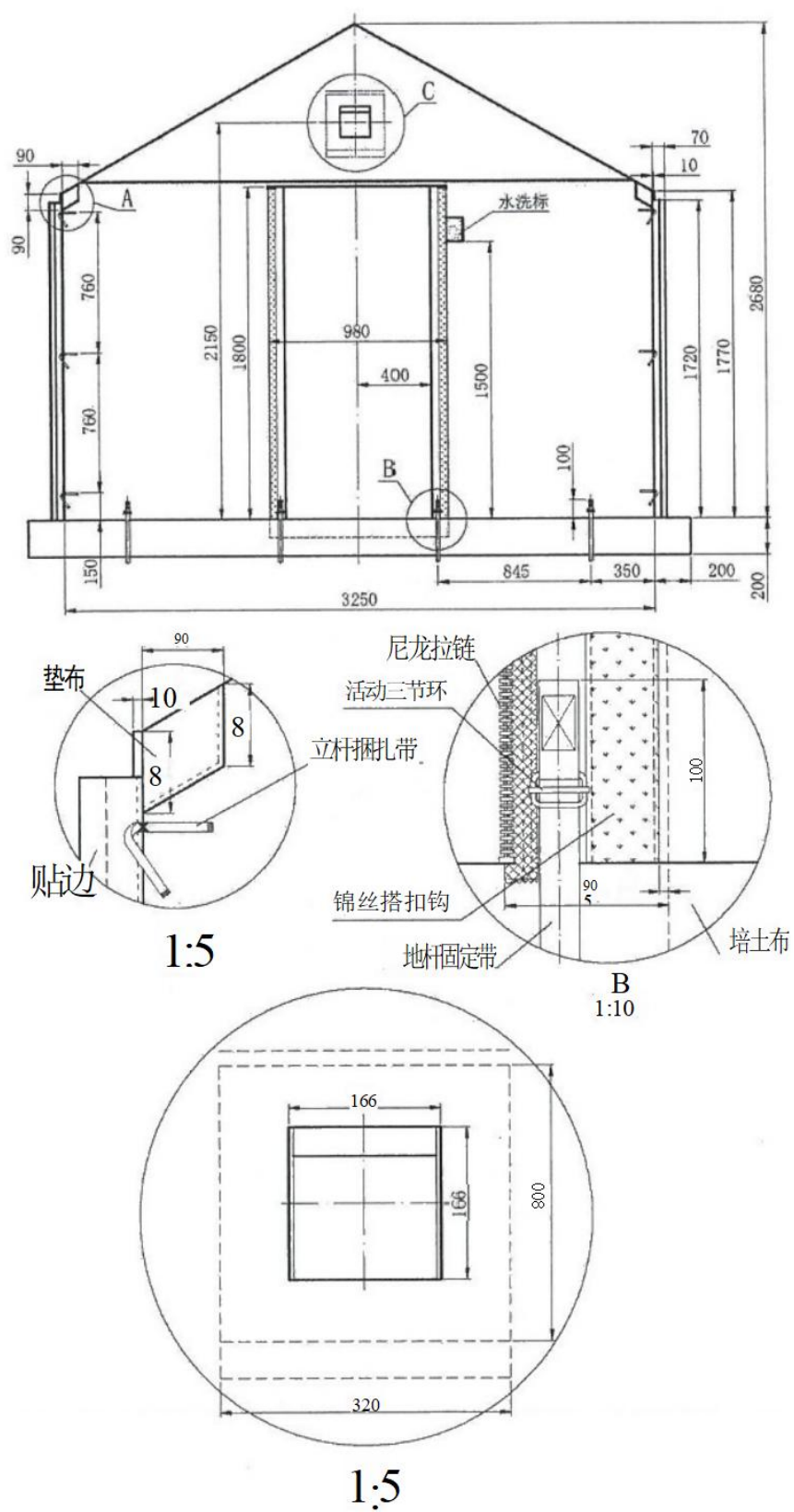


图 A.3 篷体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3 篷体无门山墙

篷体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4。篷体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5。（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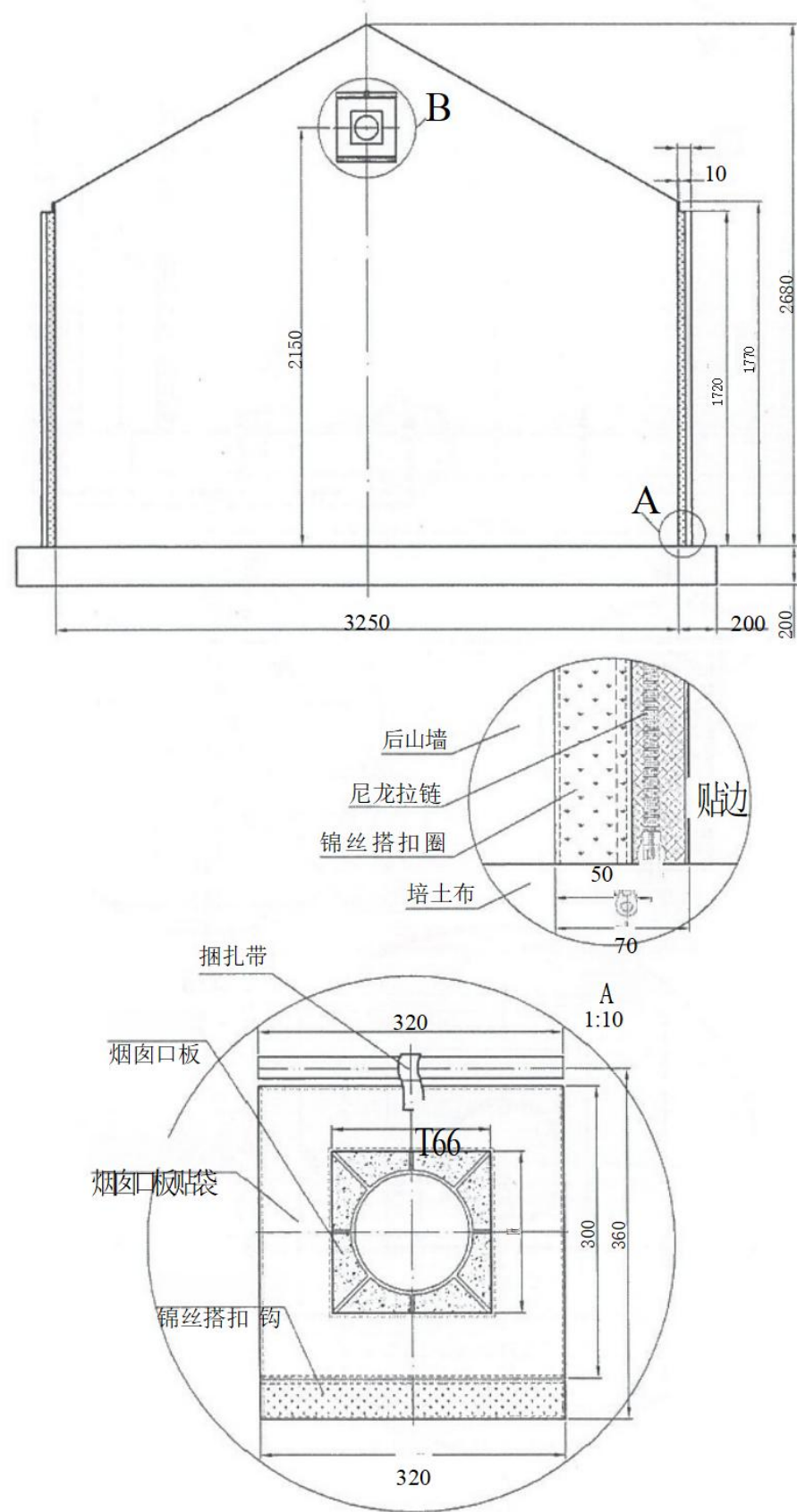


图 A. 4 篷体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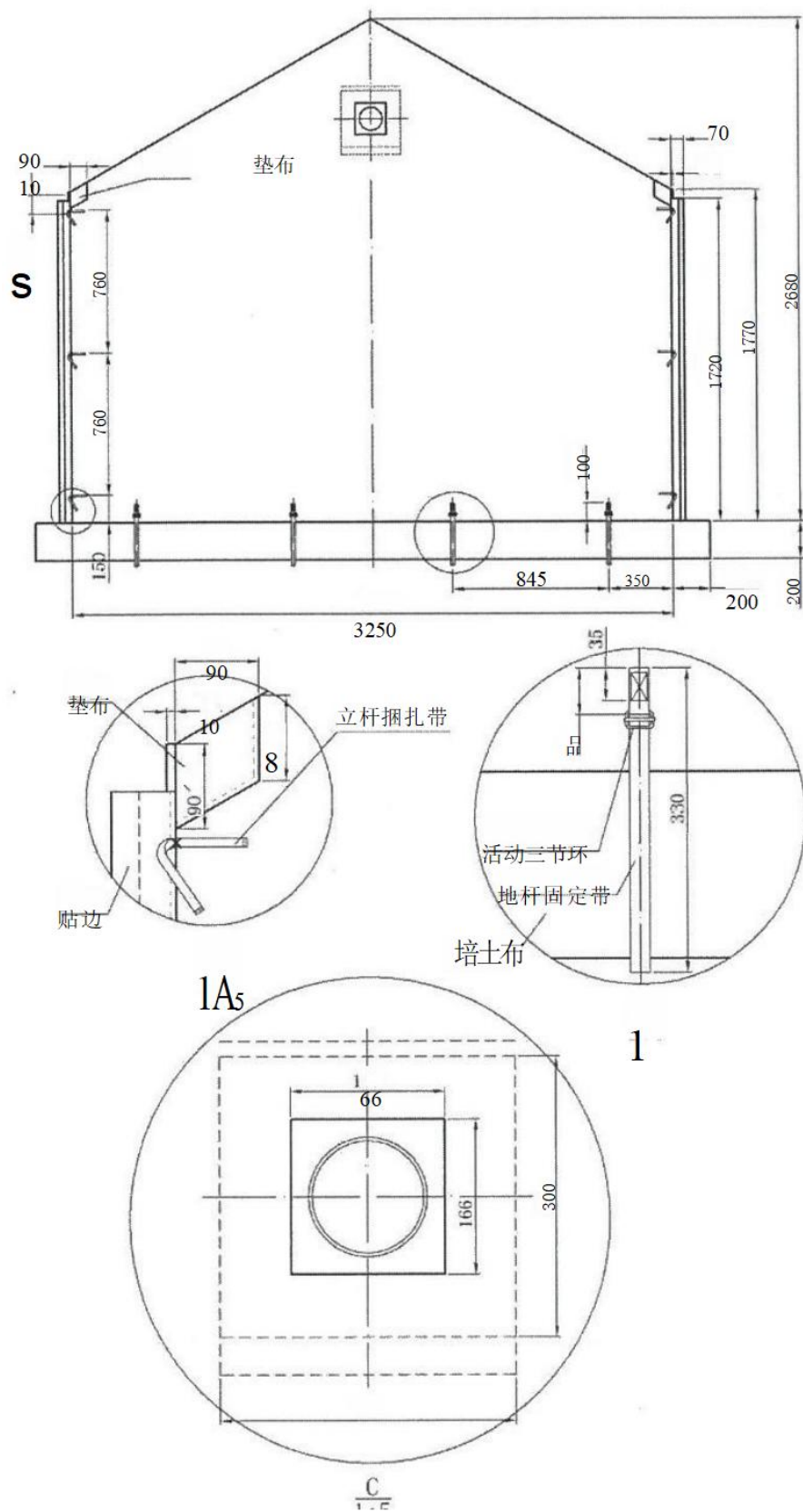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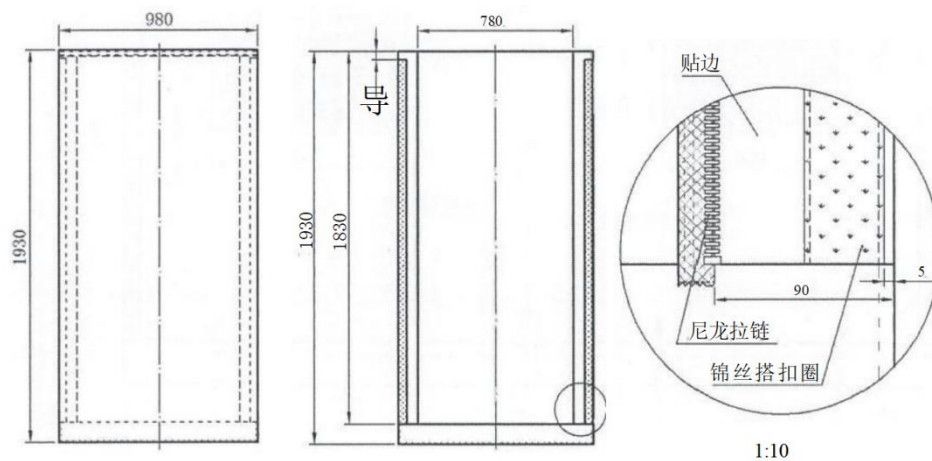


图 A.5 篷体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4 篷体门帘

篷体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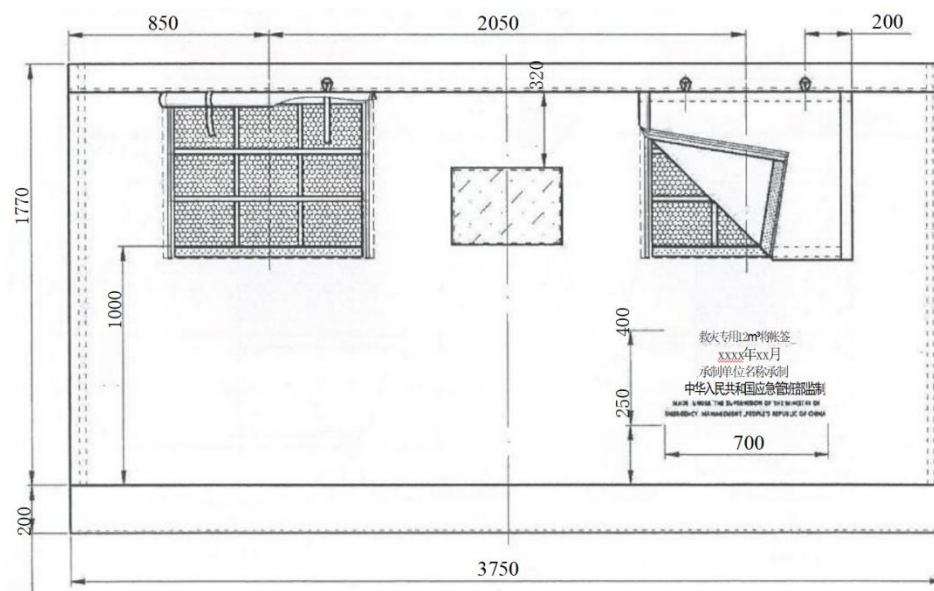


图A.6 单篷体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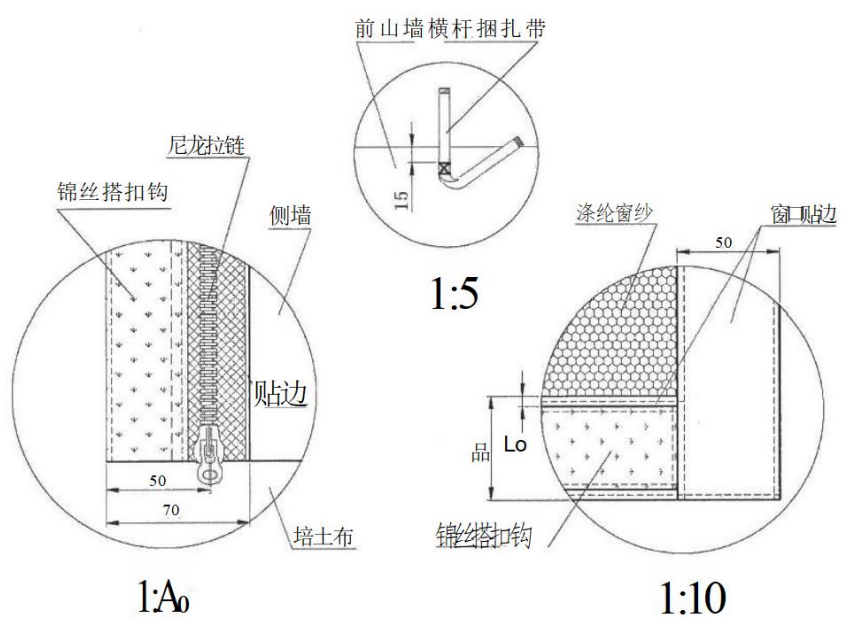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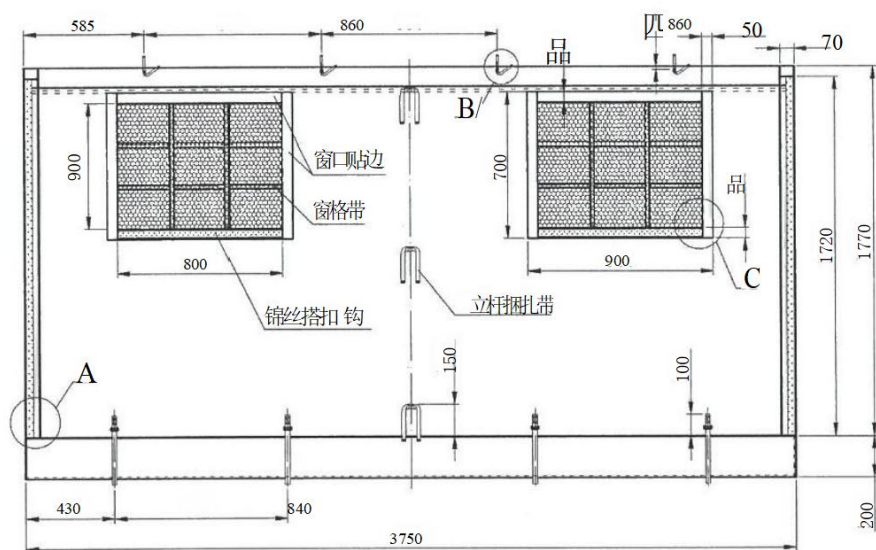
A.5 篷体侧墙

篷体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7。篷体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8。（单位为毫米）

加印：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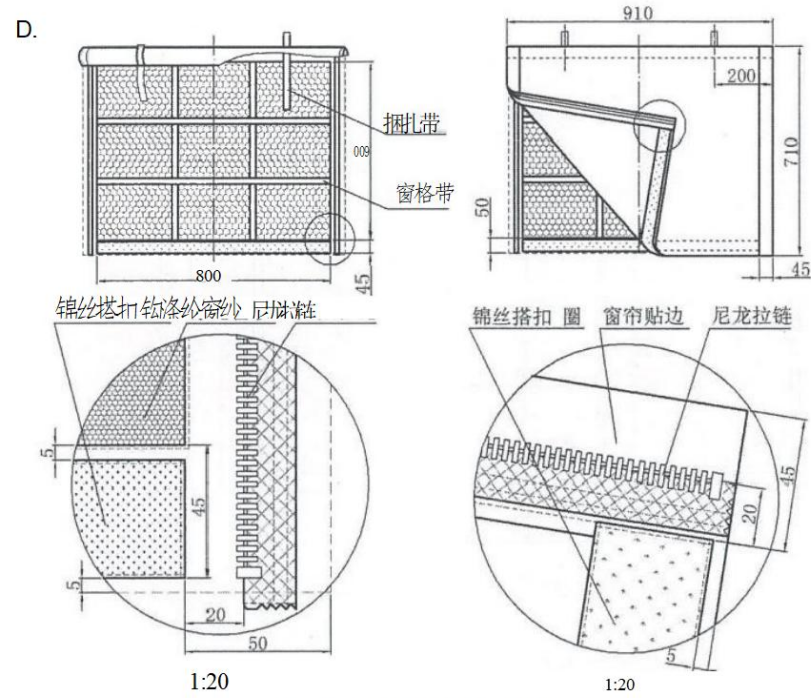
图A.7 篷体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图A.8 篷体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6 篷体窗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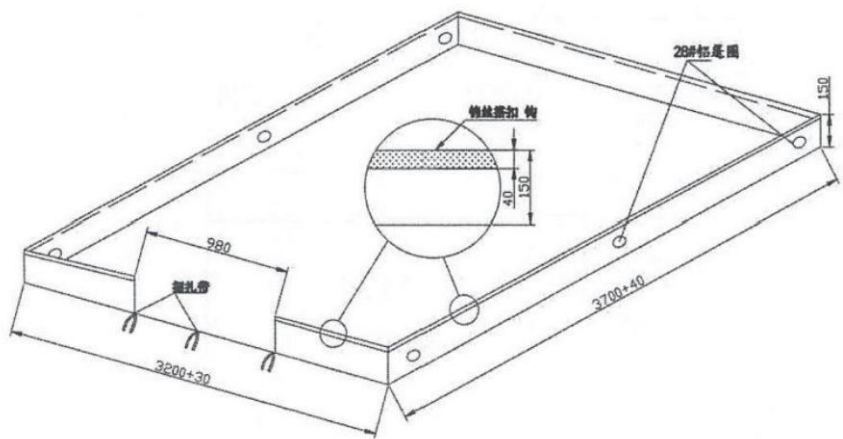
篷体窗帘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9。(单位为毫米)



图A.9 篷体窗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7 地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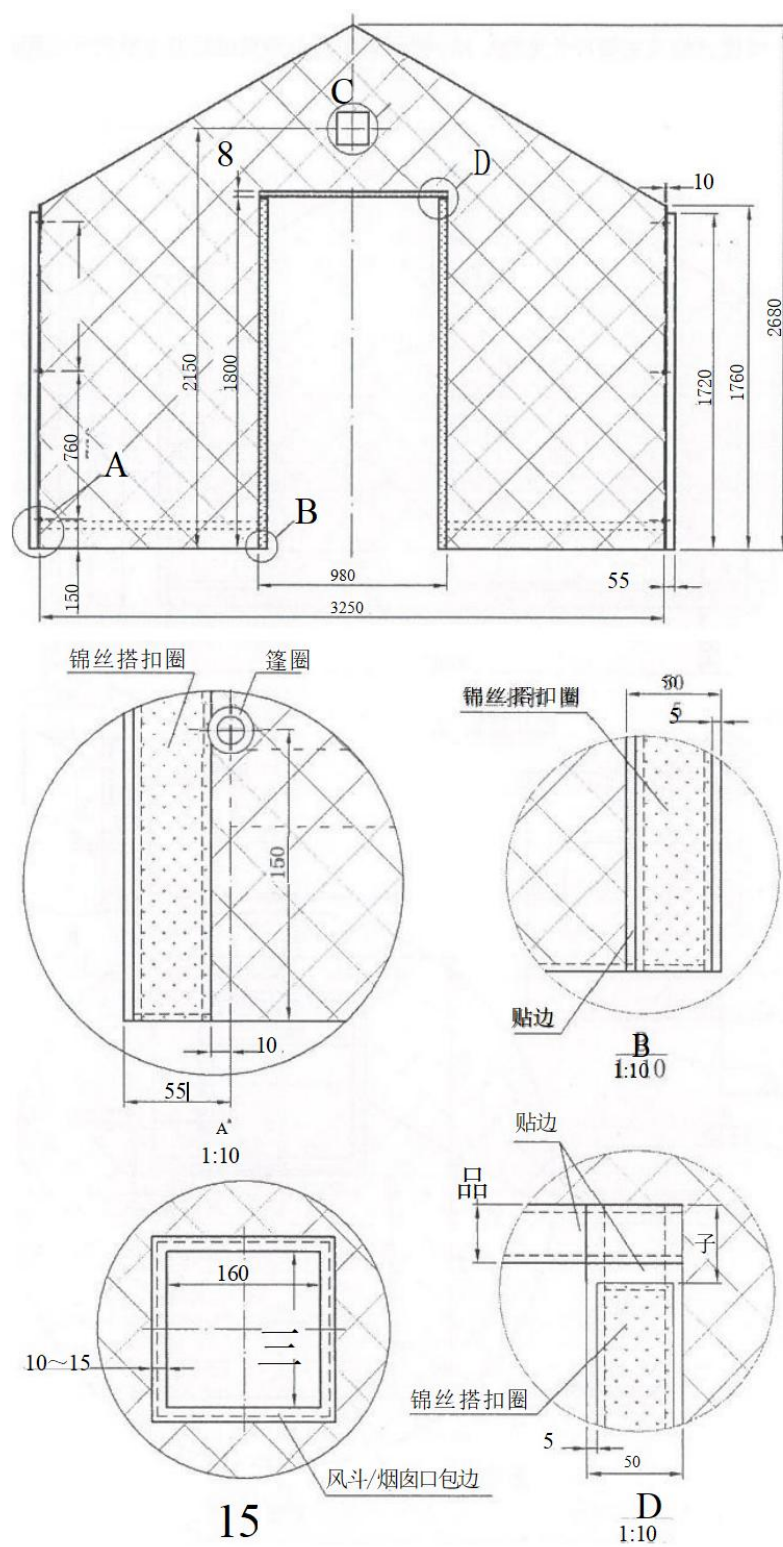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0。(单位为毫米)



图A.10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

A.8 棉内胆开门山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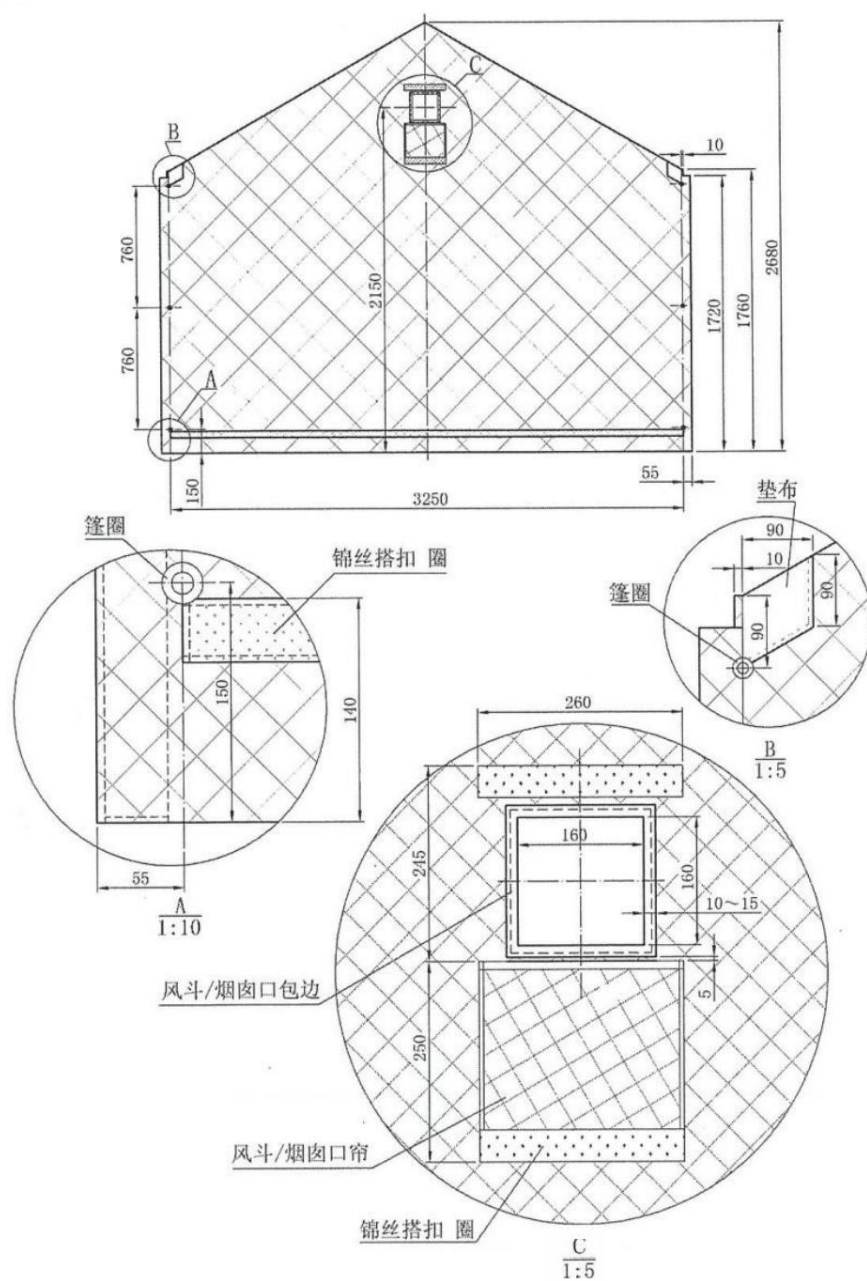
棉内胆开门山墙面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11。棉内胆开门山墙里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12。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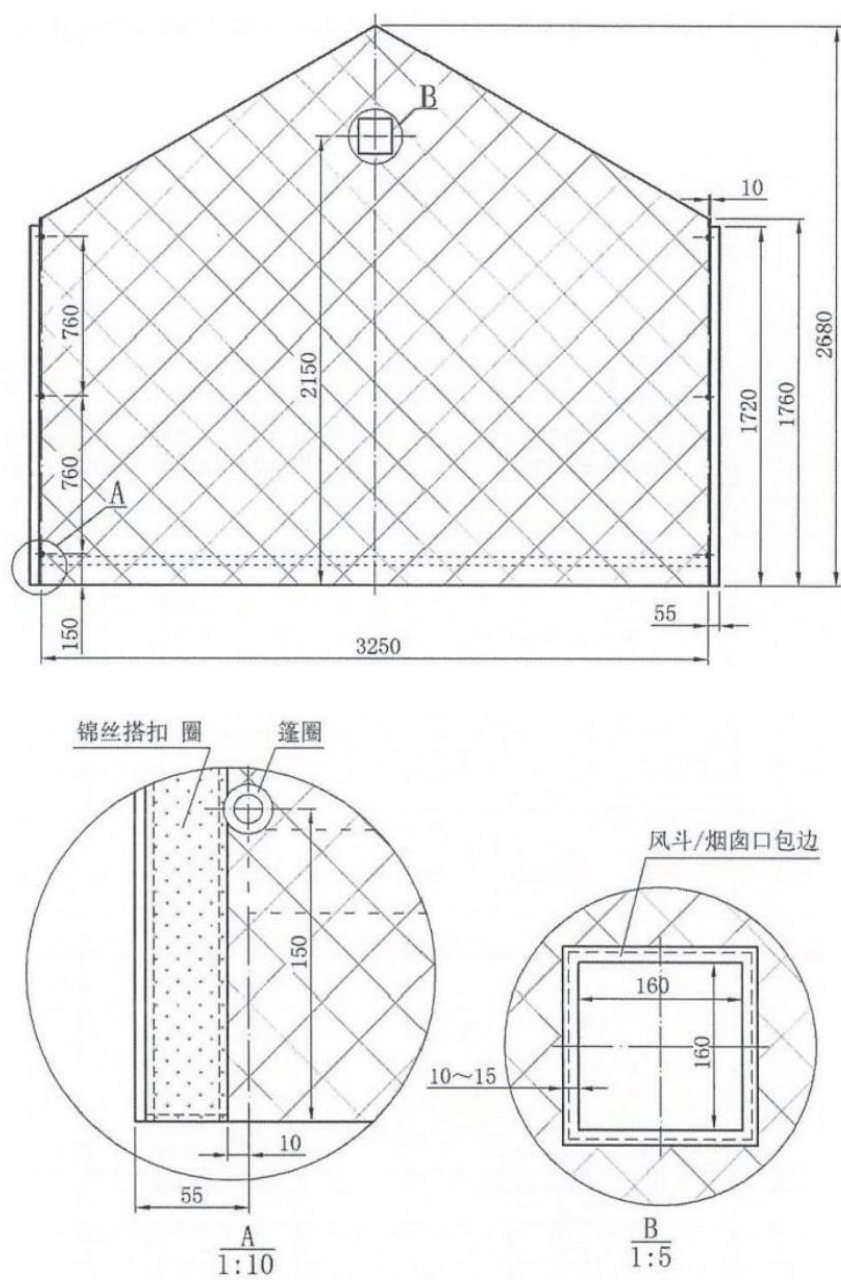
图A. 12 棉内胆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9 棉内胆无门山墙

棉内胆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13。棉内胆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1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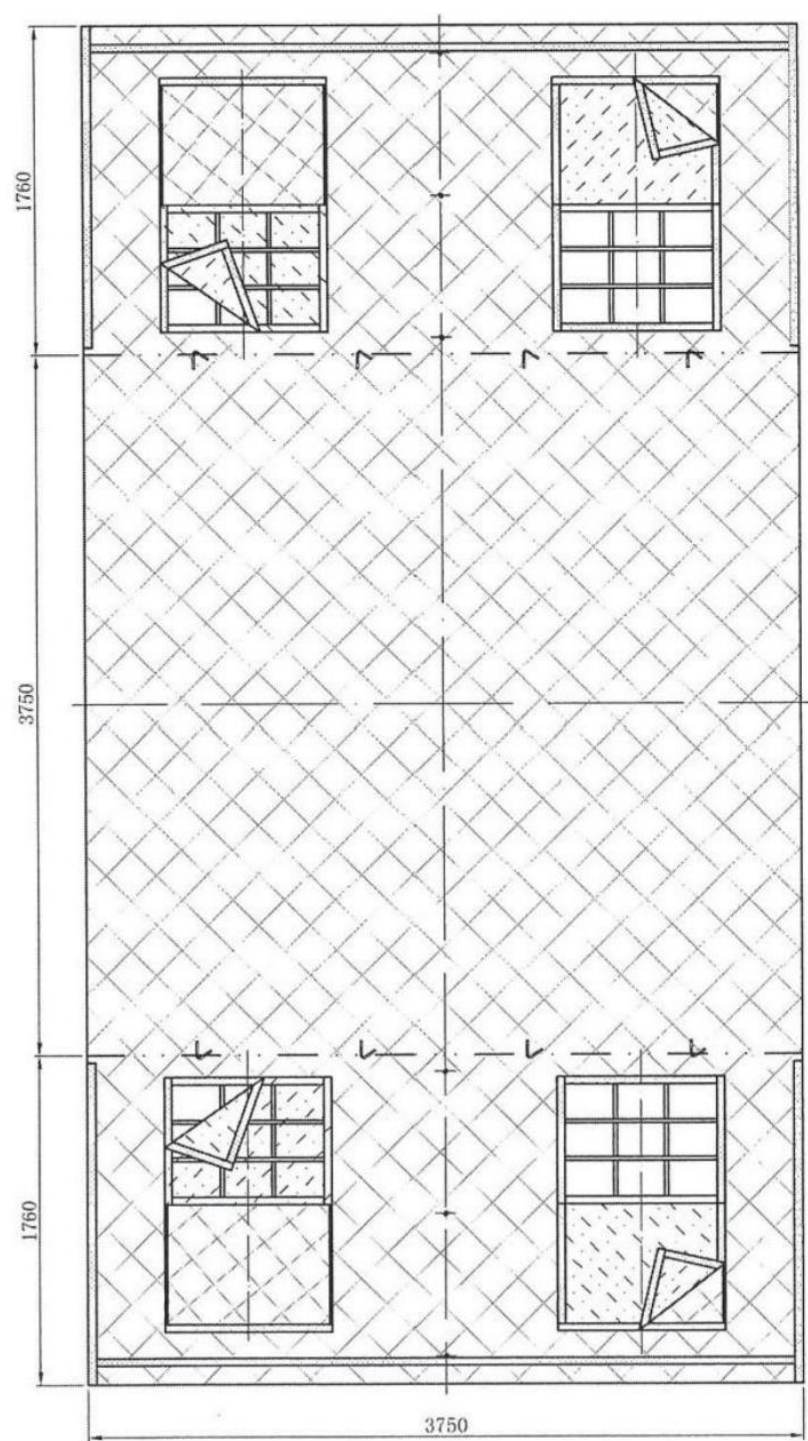
图A.13 棉内胆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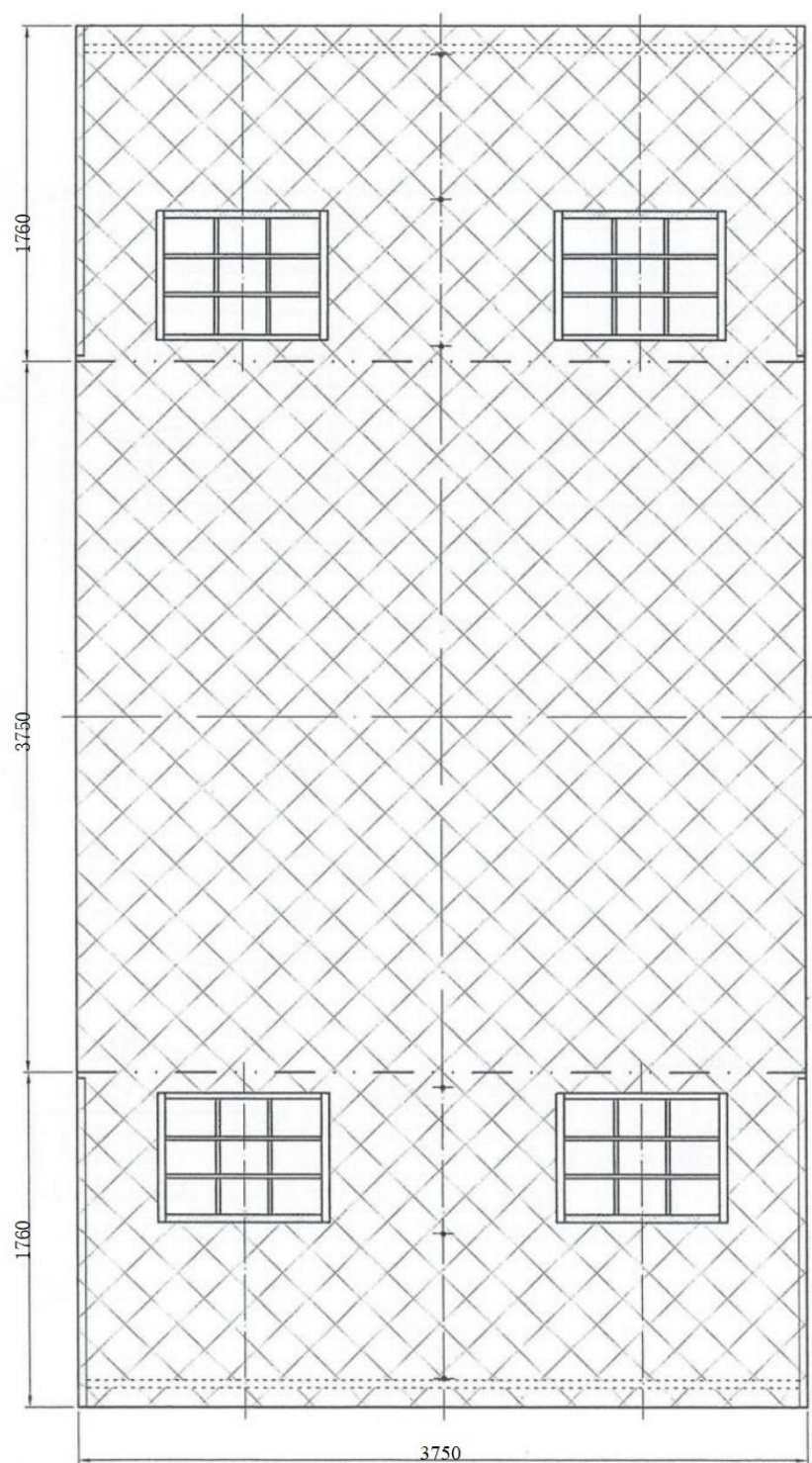
图A. 14 棉内胆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0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面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15。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里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1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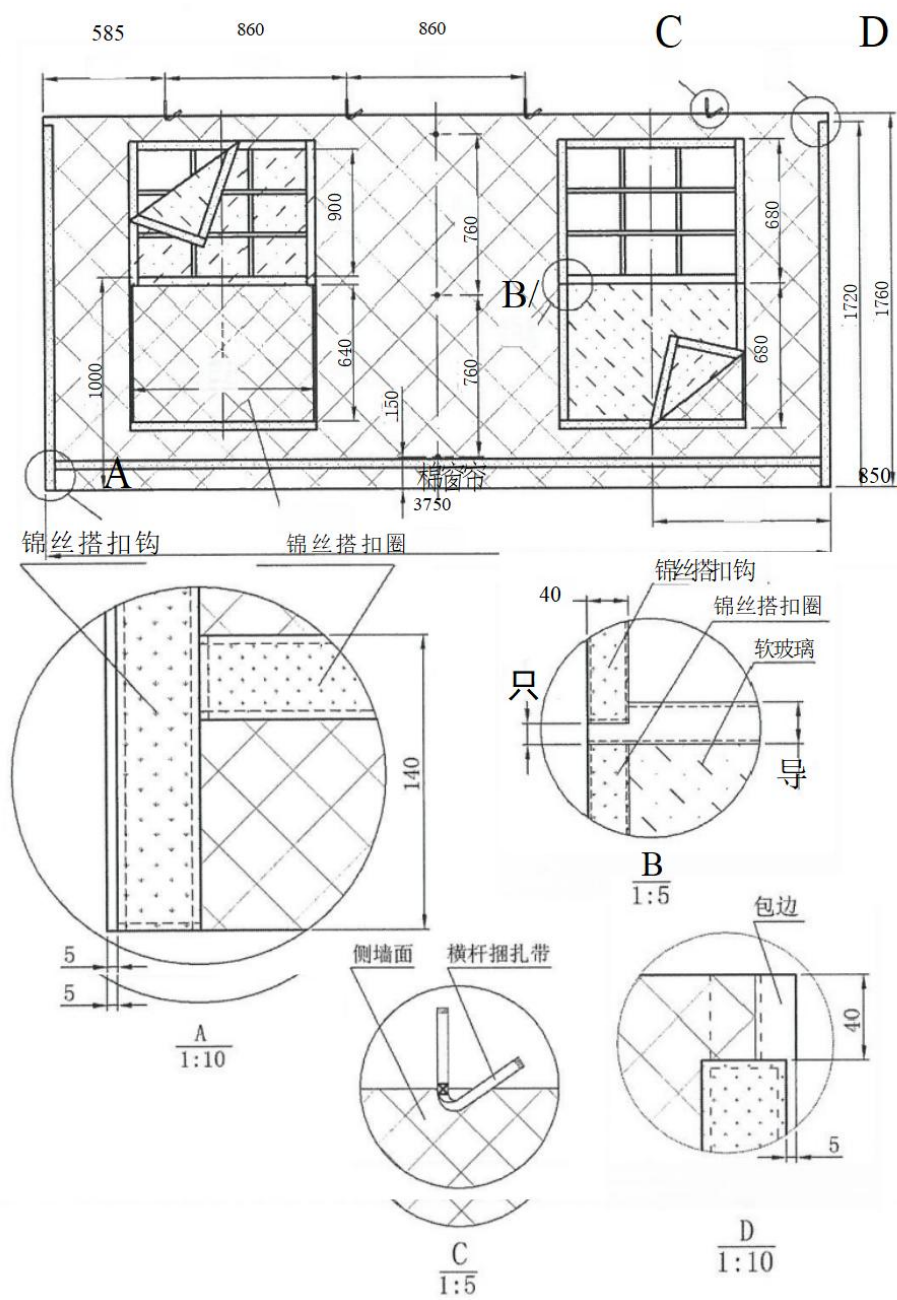
图A. 15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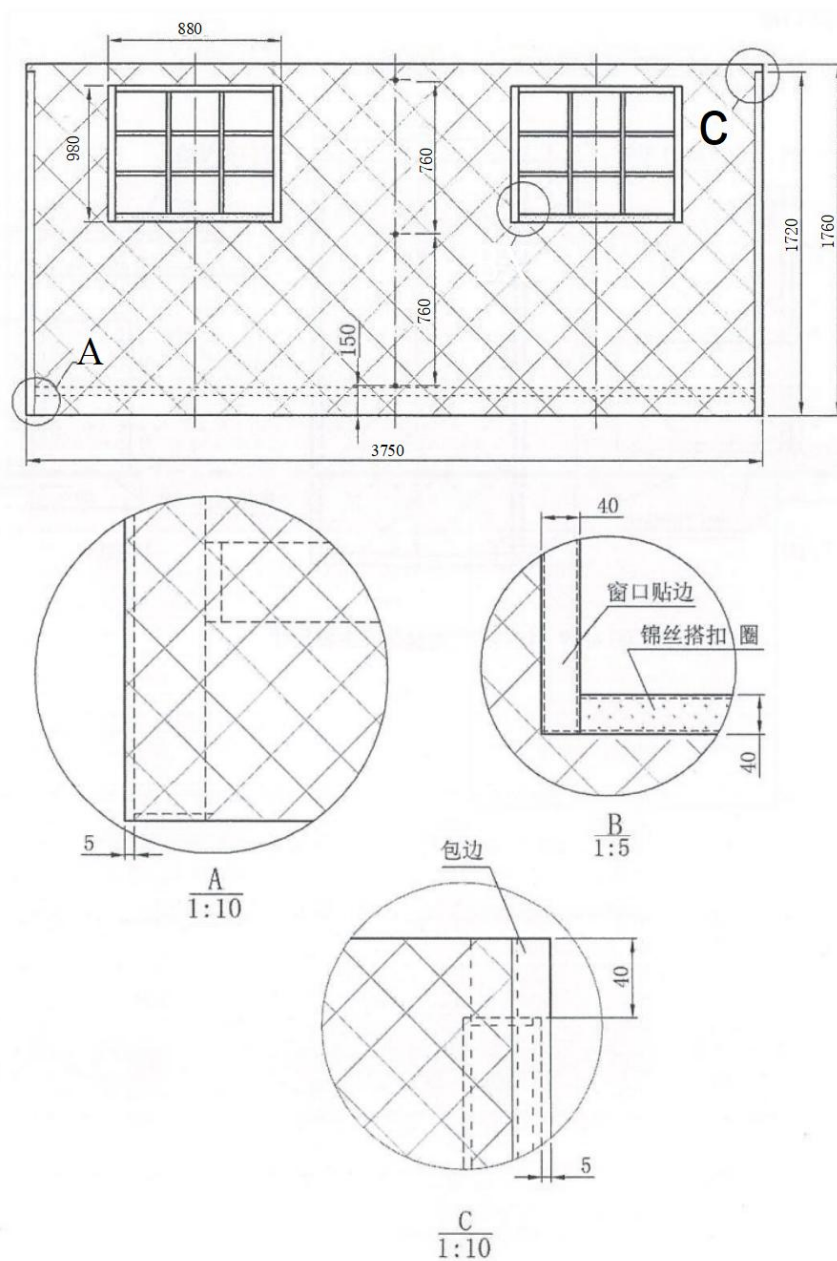
图A.16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1 棉内胆侧墙

棉内胆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17。棉内胆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 18。(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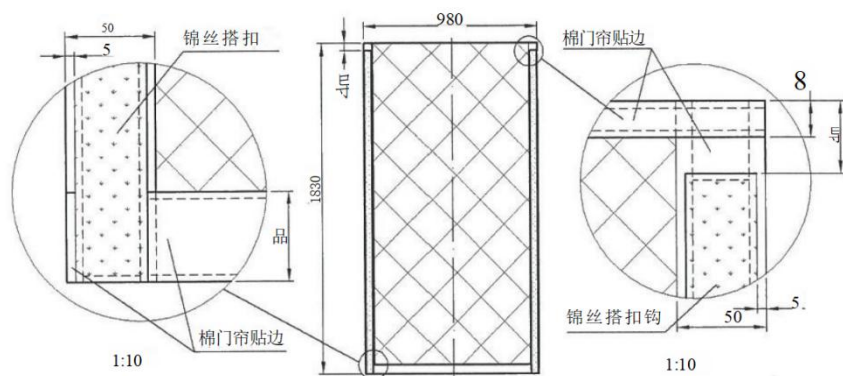
图A.17 棉内胆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图A.18 棉内胆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12 棉内胆门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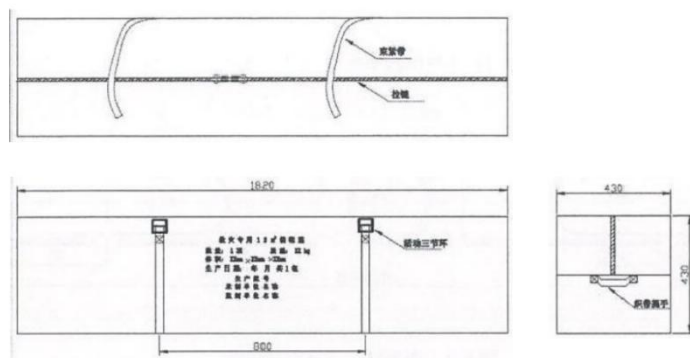
棉内胆门帘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19。（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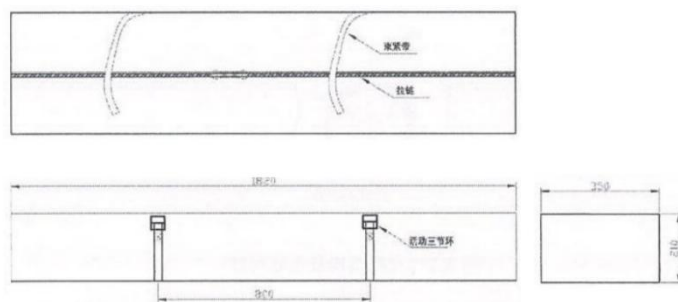
图A.19 棉内胆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13 包装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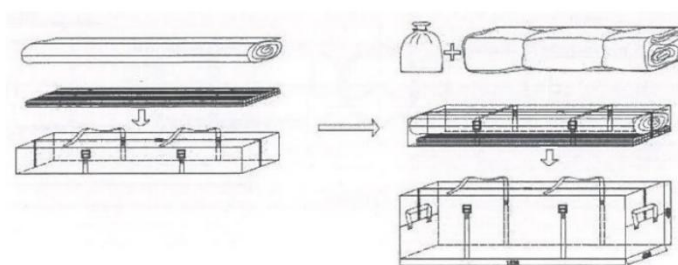
内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20, 分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A.21, 包装过程见图 A.22。单位为毫米



图A.20 一体化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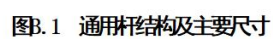
图A.21 分包装袋(篷杆杆件集合袋)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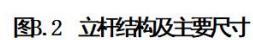
图A.22 包装过程示意图

框架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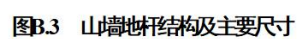
通用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1。(单位为毫米)



立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2。(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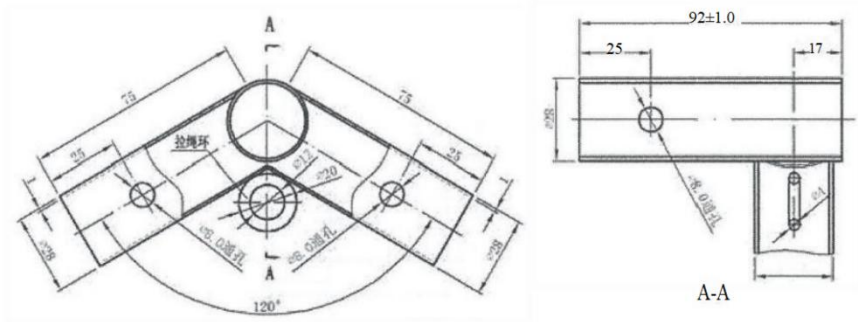


山墙地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3。(单位为毫米)



B.4 端架三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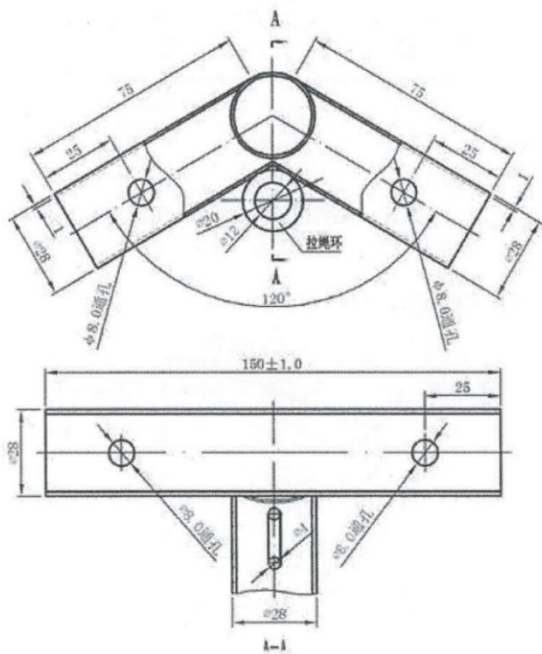
端架三通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4。(单位为毫米)



图B.4 端架三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5 中架四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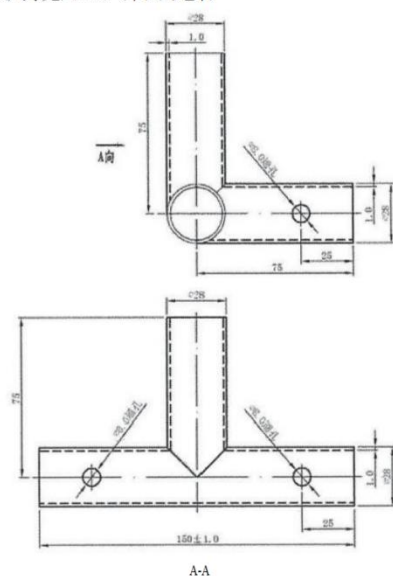
中架四通结构及尺寸见图B.5。(单位为毫米)



图B.5 中架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6 地杆四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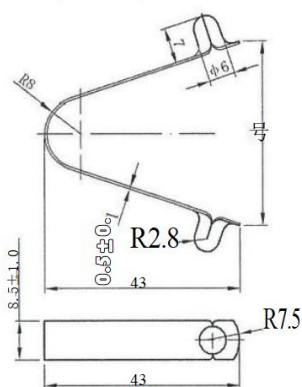
地杆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6。(单位为毫米)



图B.6 地杆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7 弹簧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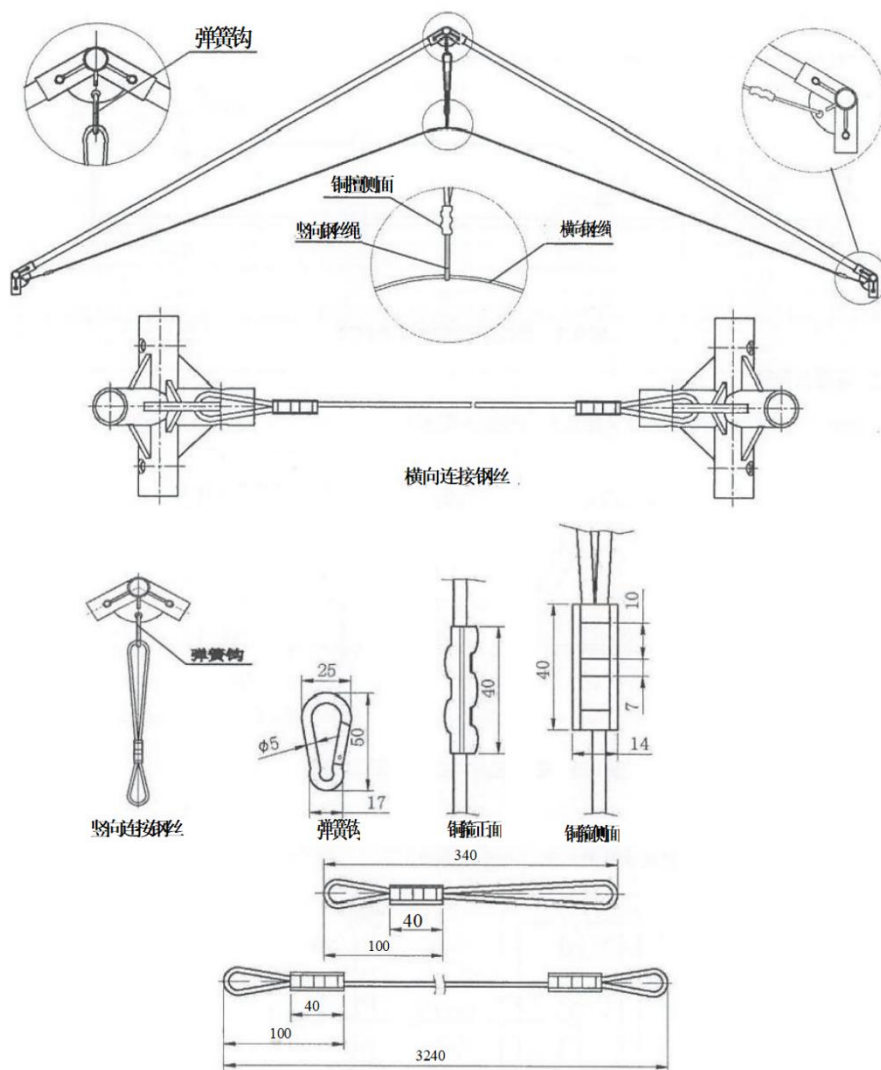
弹簧卡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7。(单位为毫米)



图B.7 弹簧卡结构及主要尺寸

B.8 钢丝绳

竖向短钢丝绳挂上弹簧钩后的净长为 340mm, 横向钢丝绳净长为 3340mm。钢丝绳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8。(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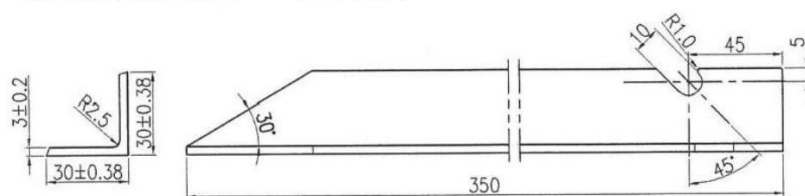
B.8 钢丝绳结构及主要尺寸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配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C.1 三角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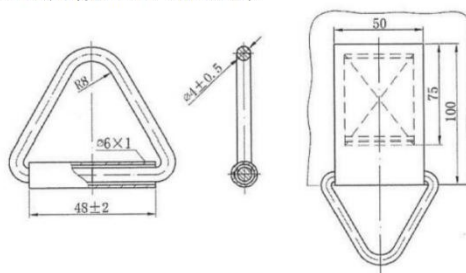
三角桩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1。(单位为毫米)



图C.1 三角桩结构及主要尺寸

C.2 带管三角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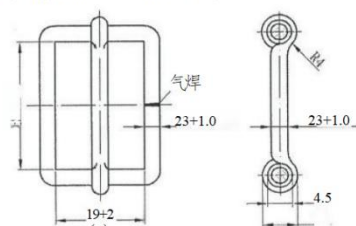
带管三角环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2。(单位为毫米)



图C.2 带管三角环结构及主要尺寸

C.3 活动三节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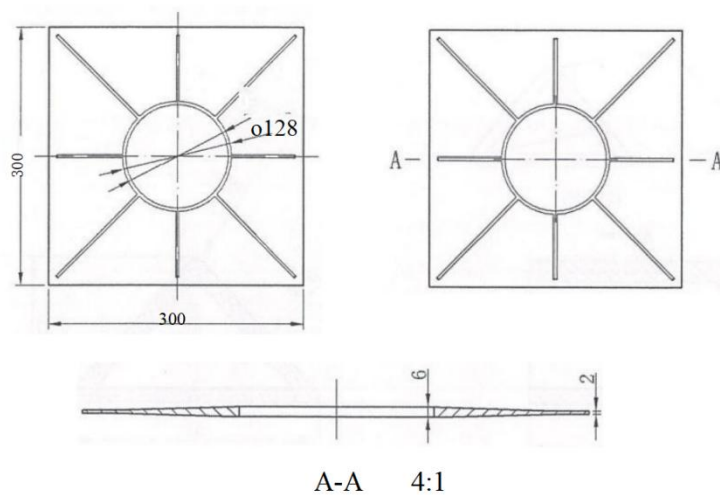
活动三节环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3。(单位为毫米)



图C.3 活动三节环结构及主要尺寸

C.4 烟囱口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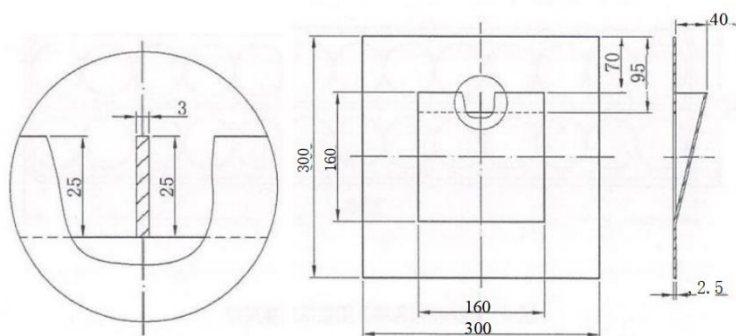
烟囱口板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4。(单位为毫米)



图C.4 烟囱口板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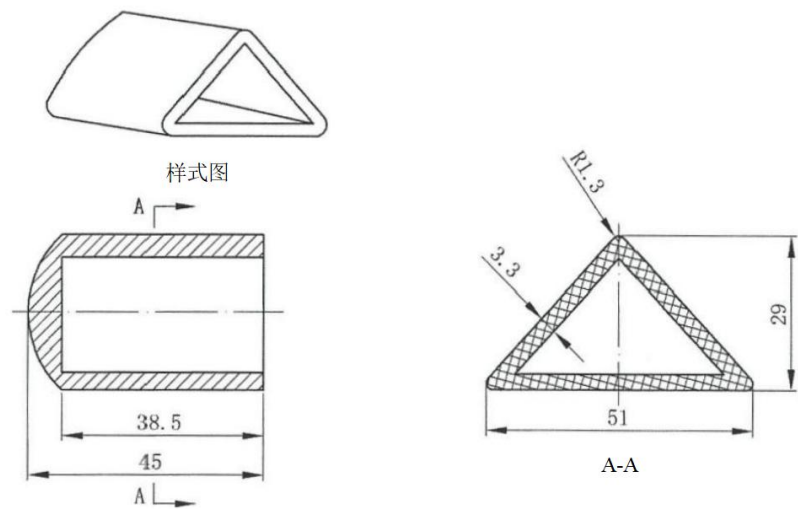
C.5 风斗

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5。(单位为毫米)



C.6 橡塑桩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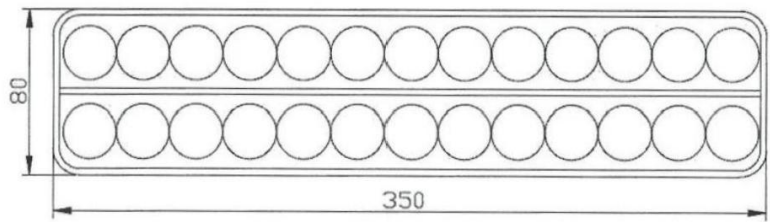
橡塑桩头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6。（单位为毫米）



图C.6 橡塑桩头结构及主要尺寸

C.7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示意图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主要尺寸见图C.7。（单位为毫米）



图C.7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主要尺寸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涂层布技术要求

D.1 颜色及涂覆方式

篷体为天蓝色，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9—4049 单面涂覆 PU 涂层布；
织物规格见表 D.1。

表 D.1 织物规格

项 目		规 格
涤纶长丝，%		100
纤维规格，dtex	经纱	333
	纬纱	333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220

D.2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见表 D.2。

表 D.2 PU 涂层布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项 目		性能指标	试验方法
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		≤10	GB/T 4669
断裂强力，N/5cm	经向	≥2000	GB/T 3923.1
	纬向	≥1500	
撕破强力，N	经向	≥80	GB/T 3917.3
	纬向	≥60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耐光色牢度		≥4	GB/T 8427-2008 方法 3
静水压，kPa	未经折叠部位	≥50	GB/T 4744
	*折叠后有折痕部位	≥30	
阻燃性能	损毁长度，mm	≤200	GB/T 5455
	续、阴燃时间，s	≤20	
	熔融滴落物	不得引起脱脂棉燃烧或阴燃	
注：折痕部位耐静水压测试样折叠方法及测试要求见附录 P。			

附 录 E
(规范性附录)
保温材料技术要求

E.1 保温材料质量指标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的质量指标见表 E.1。

表 E.1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质量指标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指标	试验方法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1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300	JSB 9.3
2	单孔中空涤纶短纤维含量，%	≥60	显微镜横截面计数参照 GB/T 16988
3	保温性能，CLO	≥1.5	GB/T 35762

附 录 F
(规范性附录)
地铺布料技术要求

F.1 地铺材料质量指标

地铺布为灰色，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5—4101。

聚乙烯双面淋膜的质量指标见表 F.1。

表 F.1 聚乙烯双面淋膜质量指标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指标	试验方法
		聚乙烯，双面淋膜	
1	单位面积质量，g/m	≥120	GB/T 4669
2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3	静水压, kPa		≥ 7.5	GB/T 4744
4	断裂强力, N	经向	≥ 500	GB/T 3923.1
		纬向	≥ 350	

附 录 G

(规范性附录)

28×2/28×2 涤纶防水帆布技术要求

G.1 颜色

涤纶防水帆布为天蓝色。

G.2 织物规格

织物规格见表 G.1。

表 G.1 织物规格

项 目		规 格
涤纶丝 (DTY), %		100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 290	GB/T 4669
密度, 根/10cm	经向 ≥ 237	GB/T 4668
	纬向 ≥ 180	

G.3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见表 G.2

表 G.2 织物规格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项 目		指 标	试 验 方 法
断裂强力, N/5cm	经向	≥ 1200	GB/T 3923.1
	纬向	≥ 1000	
撕破强力, N	经向	≥ 35	GB/T 3917.3
	纬向	≥ 30	
静水压, kpa		≥ 4.0	GB/T 4744

附 录 H

(规范性附录)

铝合金管技术要求

铝合金管

Φ25 mm×1.8mm 铝合金管的性能要求见表 H.1。

表 H.1 铝合金管性能

规格	外 径 , mm	25±0.38	直尺、卡尺
	壁厚, mm	1.8±0.23	
抗拉强度, Rm/MPa		≥ 255	GB/T 228.1
屈服强度, Rp0.2/MPa		≥ 200	

附 录 I

(规范性附录)

防雨性能试验方法

1.1 防雨性能要求

- a) 篷体四个角用拉绳拉紧，使篷顶部位平展后再进行喷淋试验。
- b) 按图 I.1 测试，30min 篷顶及篷顶与侧墙缝合部位无渗水现象。

1.2 防雨试验

将帐篷支撑，使帐篷完全处于受力状态后，按图 I.1 实施人工降雨测试，试验条件如下：

- a) 喷水管道设水泵 1 个；
- b) 喷水管道设水量调节阀 1 个；
- c) 喷头间距 1m, 喷淋面积可均匀覆盖整个帐篷；
- d) 喷头与帐篷顶间距大于 0.8m；
- e) 每个喷头喷水量不小于 40L/30min。
- e) 每个喷头喷水量不小于40L/30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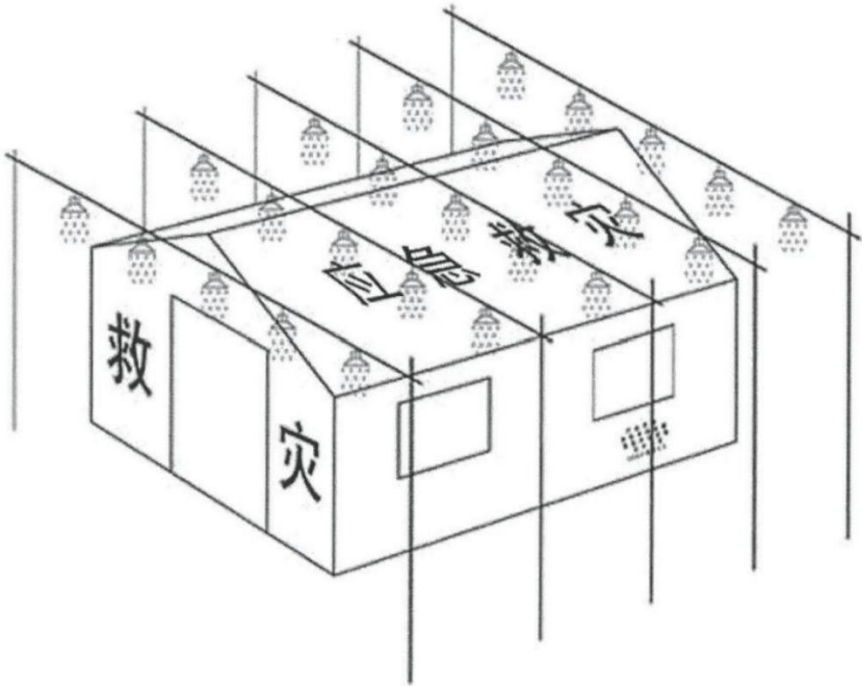


图1.1 防雨性能试验示意图

附 录 M
(规范性附录)
产品包装单

M. I 产品包装单见表 M. 1。

表 M. 1 产品包装单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 (kg)	包装标志
	分包 装部	篷体 部分	篷体(含拉绳)	件	1		
			地铺	套	1		
			产品使用说明书	本	1		
			产品合格证	张	1		
			拉绳	5m	条	2	
				3m	条	6	

化包 装	分	杆件 部分	通用杆	根	18	×X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 数量：1 顶质量：××kg 体积：1830mm×430mm×430mm 生产日期： 年月共1包第1包 承制单位名称承制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监制
			山墙地杆	根	2		
			立杆	根	6		
			包装框	个	2		
	棉内胆部分		烟囱口板	个	1	×X	
			风斗	个	1		
			棉内胆	套	1		
			地杆四通	个	6		
			中架四通	个	3		
			端架三通	个	6		
			三角桩	个	8		
			钢丝拉绳	组	3		
			橡塑桩头	个	8		
			配件袋	个	1		
	包装袋部分		分包装袋	个	1		
			内包装袋	个	1		
			外包装袋	个	1		
注：篷体与框架集装在一个分包装袋内，再连同压缩后的棉内胆一起装入内包装袋后再入外包装袋。							

附 录 N
(资料性附录)
帐篷使用说明书

N.1 用途

供平原地区安置受灾群众使用。可容纳 5 人左右临时性住用。

N.2 主要技术性能与特点

- a) 帐篷为双坡面直立墙形式。框架为插接式结构，设有落地横杆。能在自重和 8 级风力下安全使用。
- b) 帐篷长 3.7m、宽 3.2m、顶高 2.6m、檐高 1.75m。使用面积 12m²。
- c) 组装时间：15 分钟/6 人。
- d) 正常情况可连续使用 2 年以上。

N.3 架设

- a) 打开单篷体包装袋和框架包装袋，取出产品包装单清点各部件数量。
- b) 取通用杆 8 根和已压合固定好钢丝拉绳的三组端架三通、中架四通摆成三组人字形并连接。
- c) 取通用杆 4 根与端架三通、中架四通组成框架。
- d) 将整体棉内胆套在三组人字架上，调整位置使棉内胆篷顶对准人字架中间杆。 e) 将篷顶套放在三组人字架棉内胆外面，并调整位置。
- f) 取立杆 6 根分别插入端架三通和中架四通，用 6 人同时将篷顶支起，与已摆放的地杆件连成一体。

- g) 将棉内胆侧墙与棉内胆山墙通用锦丝搭扣带扣合，并调整位置。
- h) 将篷体各立杆部位的捆扎带穿过棉内胆的铝篷圈后捆扎在各立杆上。
- i) 各部位捆扎带系紧，尼龙拉链扣合，并调整帐篷位置，与框架各杆件连接。 J) 将地铺与篷体侧墙、山墙通过搭扣带扣合。
- k) 在地面相应位置打入三角桩，固定拉绳，调整松紧，并将橡塑桩头套戴在三角桩端面。 1) 整理帐篷，沿帐篷四周培土埋上。

N.4 撤收

- a) 帐篷的撤收过程与架设相反，撤收时参照架设的方法、步骤反序进行即可。
- b) 篷体折叠成 1820mm×350mm×130mm 后，连同杆件置于分包装袋内。棉内胆未经压缩的折 叠尺寸为 1670mm×430mm×430mm， 杆件连接件放在棉内胆一端，可直接置于内包装袋内 存储。
- c) 帐篷杆及零部件按包装明细表清点无误后，依次放入分包装袋。

N.5 使用维护注意事项

- a) 架设和撤收时，切勿在地面上拖拉篷体，以免弄脏和撕裂，造成不必要的破损。
- b) 使用过程中，要注意保持内外篷布的洁净。
- c) 雨、雪和大风后要检查篷顶及四周地面有无积水、积雪和拉绳松脱等情况，及时清理和调整，以保证帐篷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d) 受潮后的帐篷不允许长期存放，须及时晾晒干燥后，再打包贮存。
- e) 帐篷零部件不得挪为他用。
- f) 帐篷的包装袋应随帐篷妥善保存，不得丢失，以备回收再用。
- g) 帐篷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有零部件损坏应及时更换。

附 录 0
(规范性附录)
缺陷分类表

0.1 缺陷分类表

缺陷分类表见表 0.1。

表 0.1 缺陷分类表

序号	检验项目	轻度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齐套性	说明书、合格证、窗纱缺少。	三角桩、拉绳缺少。	篷体部件、框架有缺件。
2	标志	包装及部件代号不全。	部件代号缺失较多,但可区分出类别，可以架设。	包装及部件代号全部缺失，难以区分部件类别，影响架设。
3	帐篷外形尺寸	基本尺寸偏差不影响外观。	基本尺寸偏差对外观影响小。	框架与篷体尺寸不匹配，导致帐篷无法架设。
4	篷体部分加工质量	色差超标，缝纫缺陷，绳带头防散未处理。	带管三角环、活动三节环、连环带、捆扎带、收紧带、尼龙搭扣等有漏缝现象。	门、窗帘等漏缝。部件缝制位置严重错位，影响帐篷正常使用。
5	篷体主要原材料质量	篷布有轻微污渍。	篷布有明显的斑渍、死折、露白等现象。	篷布的断裂强力、静水压，阻燃性能和规范要求不符。
6	棉内胆加工质量	缝纫加工有部分缺陷。缝制不够平展，有少量皱折。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与篷体对应口偏差大于 15mm,但小于 17mm。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与篷体对应开口偏差超过 17mm。影响安装组合的缺陷。

7	棉内胆主要 原 材料质量	外包布里有少量斑渍。	棉内胆的外包布有死折等 现象。棉内胆均匀性欠佳。	棉内胆的面布里布的断裂强 力和规范要求不符。棉内胆 内在质量不合要求。
8	框架 加工质量	部件组焊(或组装)位置 连接件之间的配合、切口 及焊缝不符合要求。	框架零件漏装或装配错 误。杆件抽插困难。	杆件表面裂纹、断裂等严重 缺陷。
9	框架主要 原 材料质量	表面的烧伤、薄的氧化铁 皮、焊缝错位等超差。	外形尺寸下偏差在 0.6-1.0mm 范围内，壁厚尺 寸下偏差在公称尺寸的 11-13%范围内。	外形尺寸下偏差超过 1.0mm，壁厚尺寸下偏差超 过公称尺 寸的 13%。表面有 分层、裂 缝。
10	辅料 和配件	带管三角环、尼龙搭扣、 织带、三角桩、拉绳、窗 纱 等外观不符合要求。	带管三角环、尼龙搭扣、 织带、三角桩、拉绳、窗 纱 等规格尺寸不符合标准 要求。	织带、拉绳强度不符合要求。
11	防雨 抗渗漏性	篷布接缝部位出现少量渗 水但未出现滴水现象。	篷布出现渗水但未出现滴 水现象。	篷布出现连续滴漏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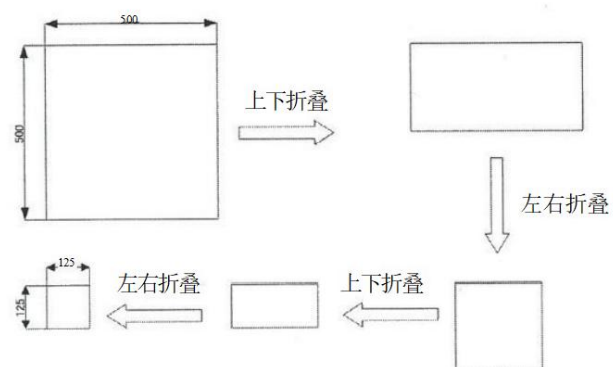
注：标准规定的框架管材的壁厚公差为 10%，考虑到市场供应的管材均执行下公差，在后期除锈等加工中会出现壁厚损失，故将严重缺陷定为 11-13%。

附 录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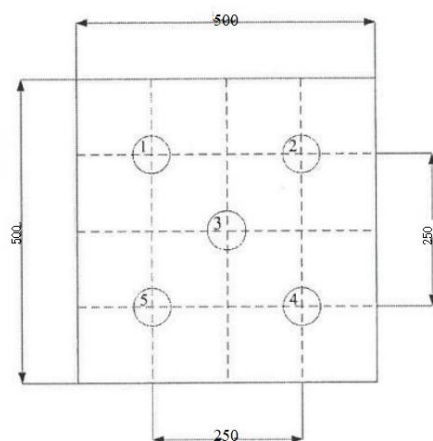
(规范性附录)

静水压测试试样折叠方法及测试要求

在距布段头 1000mm 处开剪、去头。再沿布匹径向 500mm 开剪，裁下的布样沿纬向 500mm 开剪，制成 500mm×500mm 试样三块，试样应无影响测试的疵点。每块试样沿中轴 线，上下、左右、上下、左右对折四次，如图 P.1 所示，形成 16 层，边长 125mm×125mm 的正方形。将试样置于平整、光洁、刚性，边长大于 160mm×160mm 的两块正方形平板之 间，上平板上方配重，试样上方的总重 50kg，重力均匀施加于试样上。在标准大气条件下 进行测量和实验，持续时间 24h。试验结束后，将试样展开，按十字折痕取 5 处，如图 P.2 所示，分别测量静水压，取平均值。三块试样的平均值为折痕处静水压值。(单位为毫米)



图P.1 试样折叠方法



图P.2 试样静水压测试点位置